



股票代號：158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TECHNOLOGY CO., LTD.

一一三年度 年報

本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cftc-hc.com.tw>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刊印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黃湘怡

職稱：集團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4)798-0339

電子郵件信箱：gloria@cftc.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益莊

職稱：財務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4)798-0339

電子郵件信箱：mercer@cftc.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工廠

地址：509 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 40 號

電話：(04)798-0339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高鈺倫、陳宗哲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臺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s://home.kpmg/tw/zh/home.html>

電話：(02)8101-6666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cftc-h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參、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49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5
六、資通安全管理	66
七、重要契約	6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一、財務狀況	69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76
陸、特別記載事項	7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0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您們好：

民國一一三年是和勤公司持續從投資面、業務面、管理面三個方向做營運優化並改善產銷組合的一年，唯受到全球疫情變化、晶片缺貨、電子產業庫存調整及全球市場景氣變遷影響，使得和勤公司的營收及獲利表現受到了些許影響。展望來年，和勤公司將專注於新技術導入、卓越的模具設計與製造能力、對新產品研發的專注以及對新客戶的開發能力，為我們在電子零件、車用零件及高端自行車零件之領域開發掌握商機並逐漸展現穩健的獲利實力。

一、和勤公司在一一三年度主要成就：

1. VCM Plate 在今年持續拓展了新的硬碟（英語：Hard Disk Drive，縮寫：HDD）產品市場並持續導入新產品量產，且受惠伺服器應用、雲端服務…等應用增加，使高階機種營收持續成長。
2. 車用零件發展形成變速箱、門鎖、發動機及液壓泵、座椅調節器及新能源等六大業務系統；提供超過千種不同產品的製程技術，以滿足客戶需求。
3. 拓展高端自行車與電動車零件產品多樣性並滿足市場需求。
4. 持續投資產線自動化與工業 4.0，達成新客戶量產之需求。

二、財務表現：

和勤公司一一三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5.73 億元，較一一二年的新台幣 23.11 億元增加新台幣 2.62 億元，增加幅度為 11.34%；在本期稅後淨(損)利方面為新台幣 0.35 億元較一一二年的新台幣(0.54)億元增加 0.89 億元。和勤公司在一一三年毛利率為 15.62%，一一二年為 11.08%，係受產銷組合差異影響所致，民國一一三年營業淨利(損)率為 1.27%，一一二年則為(2.93%)。而在稅後淨(損)利率方面，一一三年度為 1.37%，較一一二年度的(2.35%)增加了 3.72%。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572,580	2,310,590
營業毛利	401,776	256,014
營業費用	369,030	323,620
營業淨損	32,746	(67,606)
稅前純益(損)	41,167	(73,406)
稅後純益(損)	35,282	(54,313)
每股稅後盈餘(元)	0.43	(0.67)

三、技術發展：

和勤公司從模具設計、模具製作到產品產出高達九成自製率，技術與製程相對成熟與領先於同業；硬碟機產業趨勢邁向雲端使用者居多，硬碟設計比以往複雜與需要高精密生產設備，亦優於硬碟機同業。和勤公司在模具設計及提高生產效能上不斷的投入心力，不斷的引進優秀的模具開發人才，並憑著多年模具開發經驗及不斷提升自動化加工的能力，透過不斷精進的技術研發，掌握未來產品趨勢先機，並創造差異化之核心價值，以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四、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以台灣和勤為營運總部，與海外子公司調配優化的生產體制，與國際大廠策略合作，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2. 積極開發新客戶與擴張車用產品市場。
3. 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達到雙贏目的。
4. 強化海外子公司貼近客戶端的服務優勢，配合嚴謹的品管措施，隨時掌控生產的進度，滿足客戶的需求，以確保產品的生產進度及品質。
5. 配合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在不影響獲利能力的前提下，適時辦理增資活動。
6. 靈活運用資金並兼顧安全性，創造適當財務利潤及維護股東權益。

(二)產銷策略

1. 擴大營運規模、降低營運風險：為取得成本優勢，加強公司競爭能力，將採取國際分工模式，分散生產基地及擴大生產規模，配合客戶海外市場需求，達成公司與客戶雙贏的局面。
2. 掌握市場脈動，不斷研發及持續改善產品品質，開發符合下世代潮流之產品，保持市場領先地位，並創造新的市場商機。
3. 活用資本市場之資金，強化本公司財務能力，以面對產業景氣變化，並支應公司未來成長動能。
4. 從研發階段考量對環境的友善循環，並透過產學合作及策略供應商合作，以「低汙染製程、零污染排放、高回收利用」為生產目標，使和勤精機在「經濟面」、「社會面」、「環境面」、「技術面」能滿足所有利害關係人的期待。

五、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受到IT集中化趨勢影響，致使交易案件規模趨繁複，相對風險也提高；因此未來產業發展將以技術導向、高品質、高精度、高附加價值、快速交貨與回應競爭結構發展。

六、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和勤公司憑著領先業界的技術與設備，未來成長可期。未來營運以高毛利之產品為主要發展目標。和勤公司專注在精沖本業，並朝精密研磨與精密沖鍛複合技術發展。我們期望藉由公司在硬碟機零件及車用零件二大事業範疇的均衡發展，讓和勤公司持續永續經營。另和勤公司除積極與各大車廠拓展新產品及新能源車用零件業務，亦積極於拓展高端自行車與電動車及其他精沖產品零件業務，將替公司挹注新的成長動能。

綜上所述，期許以穩健及成長並進的營運成果回饋全體股東與員工的長期支持。

董事長：黃亦翔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

114 年 03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亦翔	男 31~40歲	111.05.27	3年	106.07.17	1,679,655	1.96%	2,013,681	1.89%	5,811,630	5.44%	10,190	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 永紘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投顧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永紘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投顧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謝玲	配偶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謝玲	女 31~40歲	111.05.27	3年	107.05.23	5,765,378	6.72%	5,811,630	5.44%	2,013,681	1.89%	0	0%	東方技術學院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長	黃亦翔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家全投資(股)公司	N/A	111.05.27	3年	111.05.27	5,536,945	6.45%	6,082,869	5.69%	N/A	N/A	0	0%	N/A	N/A	N/A	N/A	N/A	
		代表人: 吳家權	男 71~80歲	111.05.27	3年	111.05.27	382,869	0.45%	385,940	0.36%	0	0%	6,082,859	5.69%	中原大學機械系 家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匯旺(嘉善)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長 匯鑽科技(股)公司董事 匯鉞投資(股)公司董事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家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匯旺(嘉善)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長 匯鉞投資(股)公司董事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羅泳秋	男 51~60歲	111.05.27	3年	109.05.28	1,413,392	1.65%	1,424,730	1.33%	0	0%	0	0%	逢甲大學經濟系 成肯國際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鴻威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佳肯國際(股)公司董事	成肯國際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鴻威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佳肯國際(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美娥	女 51~60歲	111.05.27	3年	106.07.13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 茂發電子(股)公司營運長 美環能(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德英生物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 鴻慶加油站(股)公司監察人	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錦煌	男 61~70歲	111.05.27	3年	106.07.13	0	0%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逢甲大學教授 逢甲大學工學院院長 逢甲大學產學合作處產學合作長	逢甲大學副校長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董事 鈺齊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伯特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寶璋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富邦	男 31~40歲	111.05.27	3年	110.07.30	0	0%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法律學系碩士 詠勝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詠勝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豐聰	男 71~80歲	112.05.31	2年	112.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博士 逢甲大學智慧機械產業發展中心研究教授	逢甲大學智慧機械產業發展中心研究教授 逢甲系統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並使董事會更能掌握公司營運狀況。
- 2.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現任四席獨立董事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整體應具備能力之專業性，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 (3)集團旗下尚有區分台灣廠及嘉興和新廠，由專業經理人擔任廠區總經理職務，台灣廠總經理為黃湘怡、嘉興和新廠總經理為呂宏義。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4月0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家權(50%)
	蕭淑方(5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04月0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1.92%)

(二)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黃亦翔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永紘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永紘投顧有限公司董事長、永紘營造(股)公司董事長、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謝玲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監事、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羅泳秋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成肯國際實業(股)公司董事長、鴻威光電(股)公司董事長、佳肯國際(股)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家全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家權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家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匯旺(嘉善)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長、匯誠投資(股)公司董事、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獨立董事 蔡美娥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職茂發電子(股)公司營運長、美環能(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德英生物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目前擔任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0
獨立董事 黃錦煌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驗，曾任職逢甲大學教授、工學院院長、逢甲大學副校長，目前擔任逢甲大學講座教授、大詠城機械(股)公司董事、鈺齊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伯特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寶緯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3
獨立董事 陳富邦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詠勝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0
獨立董事 鄭豐聰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逢甲大學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教授、系主任，目前擔任逢甲大學研究教授、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逢甲系統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如下表揭露。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1/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75%(6位)、女性占25%(2位)，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3年以下)	會計	財務	法務	公業相關專職以上師 公務相大院以講	商務	營運判斷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31-50歲	51-60歲	61-70歲	71-80歲												
董事	黃亦翔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謝玲		女	✓										✓	✓	✓	✓	✓	✓	
	羅泳秋		男				✓							✓	✓	✓	✓	✓	✓	
	吳家權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蔡美娥		女			✓			✓	✓				✓	✓	✓	✓	✓	✓	✓
	黃錦煌		男				✓					✓		✓	✓	✓	✓	✓	✓	✓
	陳富邦		男		✓							✓		✓	✓	✓	✓	✓	✓	✓
	鄭豐聰		男					✓				✓		✓	✓	✓	✓	✓	✓	✓

董事會組成多元化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8位，包含4位獨立董事及1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50.0%及12.5%，獨立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11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學經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8~9頁：董事資料)。

獨立董事均全數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如下：

姓名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蔡美娥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黃錦煌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陳富邦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鄭豐聰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4年03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集團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亦翔	男	106.07.17	2,013,681	1.89%	5,811,630	5.44%	10,190	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 永紘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投顧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永紘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投顧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紘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
集團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柏成	男	114.03.12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礦冶及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精剛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台鋼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達航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航太事業群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114.03.12 新任
集團副總經理 台灣廠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湘怡	女	107.02.10 108.08.07	114,167	0.11%	0	0%	0	0%	虎尾技術學院機械材料工程科 和勤精機(股)公司品保課長 和勤精機(股)公司業務部 和勤精機(股)公司總經理室經理 和勤精機(股)公司集團品保資深經理 和勤精機(股)公司特助 和勤精機(股)公司總管理處資深經理 和勤精機(股)公司總管理處助理	無	無	無	無	
嘉興和新廠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宏義	男	88.09.01	614,507	0.58%	0	0%	0	0%	輔仁大學圖書管理系 和信傳播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黃淑芳	女	108.02.21	32,217	0.03%	0	0%	0	0%	詣榮國際有限公司採購倉管 山森實業(股)公司業務國貿 和勤精機(股)公司業務部課長 和勤精機(股)公司業務部副理 和勤精機(股)公司硬碟事業處業務經理 和勤精機(股)公司特助 和勤精機(股)公司業務協理兼研發主管	無	無	無	無	
製造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美怡	女	113.08.10	0	0%	0	0%	0	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製造部經理 佛山市南海聖偉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鴻利機械(浙江)有限公司特助 美特爾電腦部件(蘇州)有限公司運營經理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製造部經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電鍍課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陳益莊	男	108.08.07	30,944	0.03%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 大眾銀行襄理 大中票券襄理 鄉林建設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經理	中華民國	蔡瑋哲	男	112.11.10	0	0%	0	0%	0	0%	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組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無	無	無	無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於備註欄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並使董事會更能掌握公司營運狀況。

2.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1)現任四席獨立董事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整體應具備能力之專業性，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3)集團旗下尚有區分台灣廠及嘉興和新廠，由專業經理人擔任廠區總經理職務，台灣廠總經理為黃湘怡、嘉興和新廠總經理為呂宏義。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黃亦翔	0	0	0	0	0	0	42	42			3,875	3,875	0	0	0	0	0	0			0
董事	謝玲	0	0	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羅泳秋	0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家權	0	0	0	0	0	0	36	36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錦煌	720	720	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美娥	720	720	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富邦	720	720	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豐聰	720	720	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0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
 (2)因獨立董事身兼「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為目的，並以激勵、留任人才為考量，評估與監督和勤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並管控已存在或潛在風險為目的，並以營運管理、資產評估、投資控管為主，評估與監督和勤經營成效，協助董事會各管理及定期對風險事項予以評估及檢討，故提供相對應之酬金。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監察人之酬金：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集團總經理	黃亦翔	3,720	3,720	0	0	155	155	0	0	0	0			0
集團總經理(註1)	吳柏成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集團副總經理 台灣廠總經理	黃湘怡	2,376	2,376	108	108	99	99	0	0	0	0			0
台灣廠副總經理	陳益莊	1,013	1,013	75.9	75.9	0	0	0	0	0	0			0
嘉興和新廠總經理	呂宏義	0	3,404	0	0	0	0	0	0	0	0			0

註1:集團總經理吳柏成先生，經114年03月12日董事會決議聘任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13年12月31日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集團總經理	黃亦翔	0	454	454	1.29%
集團副總經理 台灣廠總經理	黃湘怡					
業務協理	黃淑芳					
製造部協理	陳美怡					
財務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陳益莊					
會計經理	蔡瑋哲					

5.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給付對象	112年度				113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 事	7,936	7,936	(14.61)	(14.61)	7,139	7,139	20.23	20.2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904	12,687	(16.39)	(23.36)	10,951	10,951	31.04	31.04
合 計	16,840	20,623	(0.31)	(37.97)	18,090	18,090	51.27	51.27

6.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董事酬金之標準與組合包含報酬、業務執行費用、盈餘分配之酬勞及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酬金，酬金政策及訂定程序係依據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以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為執行評核依據，連結公司經營績效指標及風險，並提薪資報酬委員會分配議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另盈餘分配

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於公司權責範圍由董事會擬具合理的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獎金則係依照公司薪資標準發放之。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標準與組合包含薪資、獎金、退職退休金、業務執行費用及員工紅利，其薪資依「薪資管理辦法」訂立，獎金、員工紅利等酬金及訂定程序則依「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執行評核結果，衡量包括營業及利潤目標之達成、預算執行控管成效、營運安全管理、財務計畫執行、未來風險控制、ESG指標達成等指標，綜合評鑑後給予合理報酬，薪資、獎金均提薪資報酬委員會議定，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註)
董事長	黃亦翔	7	0	100%	
董事	謝玲	7	0	100%	
董事	羅泳秋	4	0	57%	
董事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家權	6	1	86%	
獨立董事	蔡美娥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錦煌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富邦	7	0	100%	
獨立董事	鄭豐聰	7	0	100%	

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35 頁至第 37 頁，全體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3 年 2 月 6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及擬發放之年終獎金案」，除黃亦翔董事長、謝玲董事因經理人及經理人配偶身份具利益關係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往來」，除黃亦翔董事長、謝玲董事因關係人利益迴避原則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討論「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案」，除黃亦翔董事長、謝玲董事因董事身份、經理人及經理人配偶身份具利益關係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討論「追加本公司資本支出預算案」，除黃亦翔董事長、謝玲董事因關係人利益迴避原則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二十條規定辦理，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12 屆第 19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總管理處陳益莊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 (2)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11 日第 12 屆第 24 次董事會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由總管理處擔任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總管理處已於 113 年 8 月 10 日向董事會報告民國 112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至 113/12/31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p>(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p> <p>(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p> <p>(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美娥	7	0	100%	111.05.27 連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黃錦煌	7	0	100%	111.05.27 連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陳富邦	7	0	100%	111.05.27 連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鄭豐聰	7	0	100%	112.05.31 選任，應出席 7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舉行了 7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4.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6. 法規遵循
7.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8.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9.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10.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1.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12.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

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

113年3月25日第四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及113年3月25日第十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鈺倫會計師及陳宗哲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日期/期別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02.06 第4屆第12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追加資本支出預算 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 4. 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並由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5. 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變更借款額度 6.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無此情形
113.03.08 第4屆第13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2年度自結財務報表 2. 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 4.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5.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期限展延一年 6.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往來 	無此情形
113.03.25 第4屆第14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 2.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4.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5.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6.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7.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期限展延一年 8.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無此情形
113.05.08 第4屆第15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3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公費審查 3. 本公司申請追加預算 4.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無此情形
113.08.10 第4屆第16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3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 2. 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事宜 3.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擬辦理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4. 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5. 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113年度預算修正 6.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申請追加資本支出預算 7.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保證及借款額度 8.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 9. 註銷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p>10.本公司制定人權政策及修訂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p> <p>11.子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西元 2023 年度財務報表</p> <p>1.12.本公司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普通股，以及訂定「第十五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p>	
113.11.11 第 4 屆第 17 次	<p>1.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p> <p>2. 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 114 年度預算</p> <p>3. 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p> <p>4.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p> <p>5. 註銷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為子公司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之銀行借款額度背書保證乙案</p> <p>6. 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擬展延續借一年</p> <p>7. 追加本公司資本支出預算</p> <p>8.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p> <p>9. 本公司制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辦法</p> <p>10.子公司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之固定資產報廢</p> <p>11.本公司修訂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p> <p>1.12.子公司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p>	無此情形
113.12.23 第 4 屆第 18 次	<p>1.1. 本公司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p>	無此情形
<p>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p> <p>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p> <p>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p> <p>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p> <p>3. 獨立董事可定期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p>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99年8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於104年3月16日、109年11月4日及112年2月23日修訂守則，修訂後會即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更新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股東建議及溝通之管道，並且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務事宜、法律顧問諮詢相關法律問題。 (二) 本公司每月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徵詢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持股狀況，每季底並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申請持有股份達5%(含)以上股東名單，尚能合理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 (三) 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往來管理辦法」及相關內部控制。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且每年定期安排內部人接受防範內線交易訓練課程，並宣導內部人避免內線交易；於內部人就任時分發櫃買中心編製之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以利內部人遵循相關規定；每月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徵詢內部人之持股狀況時也會再次宣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	V V V		(一)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及「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即擬訂有董事多元化方針，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且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4.危機處理能力。</p> <p>5.產業知識。</p> <p>6.國際市場觀。</p> <p>7.領導能力。</p> <p>8.決策能力。</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法令規定增設。</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業經 109 年 11 月 4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修訂並於 109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每年皆如期完成前一年度評鑑，113 年的評估結果提報 114 年 2 月 10 日之董事會，此為個別董事績效、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評核結果並依法令期限於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申報。</p> <p>(四) 本公司每年董事會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11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評估 113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取具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另本公司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包含：</p> <p>1.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p> <p>2.與事務所、其關係企業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間無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p> <p>3.與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間無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p> <p>4.與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股東、董監事或經理人間無重大利益之策略聯盟。</p> <p>5.無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p> <p>6.無提供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相當職務之服務。</p> <p>7.未收受本公司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p> <p>8.無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事。</p> <p>9.與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無近親關係。</p> <p>10.已取得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書。</p> <p>11.已取得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資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一) 公司治理主管設置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總管理處財務協理陳益莊先生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之財務工作以及辦理本公司董事會議事等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應具備之資格。</p> <p>(二) 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並辦理每年董事會時程及股東會日期等會議相關事宜。 2.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且於董事會召開之七天前提供會議資料。 3.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5. 督導並精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施情形。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8.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p>(三) 公司治理單位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主辦單位</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05/08</td> <td>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之實務與發展</td> <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3.0</td> </tr> <tr> <td>113/06/14</td> <td>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td> <td>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td> <td>6.0</td> </tr> <tr> <td>113/09/06</td> <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 <td>櫃買中心</td> <td>3.0</td> </tr> <tr> <td>113/11/11</td> <td>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與解析暨內線交易防治與宣導</td> <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113/05/08	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之實務與發展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0	113/06/14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6.0	113/09/06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櫃買中心	3.0	113/11/11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與解析暨內線交易防治與宣導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0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113/05/08	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之實務與發展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0																					
113/06/14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6.0																					
113/09/06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櫃買中心	3.0																					
113/11/11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與解析暨內線交易防治與宣導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官網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s://www.cftc-hc.com.tw),提供員工、客戶、股東、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適時回應其關注之重大議題,及揭示公司財務業務概況及公司治理作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本公司網站之網址為 https://www.cftc-hc.com.tw (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會定期更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投資人對外的聯繫窗口為 spokesman@cftc.tw ,有專人蒐集公司資訊及揭露,舉辦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連結放置官網投資人專區。 (三)本公司財務報告皆於董事會通過後,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各月份營收情形則依規定在次月10日前完成申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員工關懷 本公司建構職業藍圖,使員工對職涯規劃有所依循,並依法成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保障員工權益及提供僱員關懷。 (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官網(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已建立利害關係人(含投資人)之溝通管道,公開包含公司治理、財務資訊、業務資訊、股東資訊等攸關訊息,並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本公司落實推動永續發展過程的重大議題。 (三)供應商關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與供應商多為長期合作關係，溝通管道順暢，採購資訊透明。本公司對供應商管理方式包含書面評核、訪廠評鑑、取得檢驗證明及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等，期望供應商伴隨成長。</p> <p>(四) 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 113 年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p> <p>(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 本公司建立客訴處理機制，接受來自官網、電話及客服信箱(service@cftc.tw)之客訴，針對顧客抱怨會判別問題所在、責任歸屬及要求相關單位提出對策，並妥適回應消費者以保障其權益。</p> <p>(七) 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在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於114年2月25日向國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將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最近一次董事會(114年2月10日)報告完畢。</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根據113年公布之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為強化公司治理，針對第九屆治理評鑑未得分指標積極進行檢討改善，改善情形如下： 內部規範持續辦理相關事項及措施，並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落實公司治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已於110年年報及網站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2. 本公司已於110年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年報。 3. 本公司已於110年起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4. 本公司已於110年3月25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5. 本公司已於110年起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6. 本公司已於110年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 本公司已於111年報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				
8. 本公司已於下列時間受邀參加法說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1) 113年05月09日受邀參加第一金證券舉辦之實體法說會。 (2) 113年11月12日受邀參加德信證券舉辦之實體法說會。				
9.本公司已於113年股東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若股東會無股東提問，仍於議事錄載明無股東提問。				
10.本公司已於112年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11.本公司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於113年8月10日董事會通過「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獨立董事	蔡美娥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 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黃錦煌		參閱第 10 頁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2
獨立董事	陳富邦				0
獨立董事	鄭豐聰				1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5 月 27 日至 114 年 5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蔡美娥	2	0	100%	111 年 5 月 30 日擔任召集人。
委員	黃錦煌	2	0	100%	
委員	陳富邦	2	0	100%	
委員	鄭豐聰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任命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功能小組由公司治理小組、員工關係小組、友善環境小組、客戶與協力廠關係小組共同組成。 永續發展委員會訂立113年永續發展計畫，年度計劃推動能源管理系統建置(ISO50001)、GRI2020、TCFD、SASB教育訓練，並於114年2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113年永續發展計劃推動內容。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風險評估，並擬定下列因應對策。 1.公司整體營運、目標之評估及控管。 2.政令及法規守規性遵循控管。 3.環境、安全衛生之風險評估及控管。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持續運行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每年定期接受外部機構稽核。依據法規要求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於永續報告書揭露盤查成果。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於保護當地環境，每年投資在環境保護相關支出多達數千萬元，對於空汙、汙水處理設施、危險廢棄物處理處置，皆設有專責人員負責管理、運行維護與日常保養工作。對於可回收性包裝材料進行重複使用，降低廢棄物之產生；並確實執行廠內分類資源再利用，並委有專業環保公司回收。本公司已於113年取得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系統認證，建立所需系統與過程以改善能源績效，包括能源使用效率及消耗等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氣候變遷衍生電力與冰水主機空調水使用量增加，本公司已陸續改善管線循環效率、更新週邊設施，降低因氣候變遷產生之風險。2021年與太陽能廠商進行合作，將廠區屋頂裝設太陽能發電板，期盼將來廠區用電可自給自足外還能出售多餘電能。111年~113年已陸續完成下列節能、自動化減少人工作業、減廢等相關設施之計畫：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主要廠區ABC區廠房屋頂裝設太陽能發電板。 2. 裝設智慧電錶盤查耗能設施及管控高耗能設備與管理手法制定。 3. 裝設廠房熱排放設備減少電力使用。 未來計劃： 1. 114年計劃於D區辦公室屋頂裝設太陽能發電板。 2. 114年裝設化學鍍電鍍線廢污泥乾燥設備，減少污泥量。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2019年開始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盤查範圍為用電碳排放量、天然氣使用量、運輸設備能源使用量、員工活動情形等，過去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202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Scope1~Scopr4為278.8342、2,350.5689、15.2002、16,620.4286公噸，合計19,265.0320公噸，202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Scope1~Scopr4為252.1315、1,853.2193、7.0713、7,573.5736公噸，合計9,685.996公噸，以上溫室氣體盤查涵蓋範圍為台灣廠區資訊，未包含海外子公司；過去二年用水總量，2023年為32,774公噸，2024年為74,621公噸；過去二年廢棄物產出總量，2023年有害廢棄物總重量98.3公噸、非有害廢棄物總重量1,615.5公噸，合計為1,713.8公噸。2024年有害廢棄物總重量163.69公噸、非有害廢棄物總重量3,708.23公噸，合計3,871.92公噸。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持續關注逐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水資源回收利用、減少廢棄物之政策，以降低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之衝擊，除降低生產過程中使用能源與節電。進行電鍍製程水回收規畫，節約水量耗損。廢棄物減量則落實原料縮減料寬、減量及持續改善技術製程，降低單位產品之廢棄物重量。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本公司為維護社會公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暨保障利害關係人，已參考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於113年8月10日董事會通過「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制定人權政策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 2.保障及關心弱勢族群 3.建構健康安全職場 4.建立勞資協商機制 5.資訊安全及隱私保護 	尚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本公司落實員工權益及福利，讓全體員工共享公司經營成果，公司章程訂有年度若有獲利應提撥不低2%為員工報酬，本公司訂有「員工獎勵制度管理辦法」、「薪資管理辦法」、「年終獎金管理辦法」、「出勤作業管理辦法」、「人員考核管理辦法」、「人員升遷管理辦法」、「員工關懷補助施行細則」做為員工酬勞辦理之依據。年終獎金依年度績效考核發放給全體同仁，以獎勵全體同仁辛勞付出，每年亦辦理2次考核，為績優員工升遷加薪。</p> <p>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營收比例提撥職工福利金，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福利，如：每年辦理1~2次員工旅遊、生日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等，休假制度則依勞基法規定給予特別休假，以及同仁有育嬰、重大傷病或職涯規劃需求，亦可申請留職停薪。</p> <p>110年度開辦「員工持股信託」依職級比例每月提撥信託金，為員工提撥退休退職之福利措施。</p> <p>本公司亦重視男女職場平等，落實友善職場文化，女性主管佔全體主管比例37.5%，讓女性員工能獲得良好的升遷機會與安心工作。</p> <p>員工申請退休其程序與條件悉依本公司「員工退休、離職及留職停薪管理辦法」辦理。(詳第70頁)</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規定並導入ISO45001職業安全管理系統，推動廠內各項職業安全管理，除建立各項自動安全檢查計畫，落實日常管理作業，除危險設備設有防護器具，並有機台作業標準書，供員工查閱，除日常清理作業環境外，不定時教導員工職業安全衛生知識，並定期執行作業環境檢測、實施在職勞工安全訓練並定期舉辦員工消防訓練，公司設施與設備維持良好，以確保員工有安全之工作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遵守法律紀律、履行承諾義務、推行危害防制、主動持續改善、建立安全文化、推動全員參與。」 2. 生產廠區已於111/12/19取得ISO45001證書。 3. 113年廠區發生捲夾傷1件、切割傷6件、跌倒1件、物品砸傷1件，合計9件。各事件已進行相對應改善措施完成改善。 4. 113年間廠區無任何火災事件。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為加強員工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每年規劃「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並安排年度教育訓練及工作崗位專業能力鑑定，並請外部講師至公司對員工進行核心職能與管理職能訓練，並諮詢員工對自己未來職涯之規劃。</p>	尚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供應商管理政策：穩定供貨品質、交貨時效性、降低採購風險，並提升在地經濟、提升供應商CSR行為準則符合性。並透過品保部、技術部、採購課、生管課、環安衛室成立稽核小組，定期針對供應商之品質、交期、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等項目進行供應商評鑑及輔導</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協助供應商提升，113年尚無因評鑑不合格停止採購之供應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已編製永續報告書，報告書內容架構採用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 出版之 GRI 永續性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所列之指導方針及架構做撰寫，依循「GRI 核心選項」，作為本公司重大主題之相關策略、目標、具體作為及績效指標之揭露。目前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之保證意見，因尚未規劃此預算。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111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依據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迄今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依環保相關法令，制定「環境、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及目標」，落實並加強環境管理。 （二）公司不定期響應社區活動，並積極參與社區營造與環境友善教育等相關活動。 （三）本公司訂有「員工意見溝通反映處理辦法」提供員工意見反應管道，且不定期召開會議，如勞資會議、員工座談會等，讓各階層各部門人員，充分表示意見。 （四）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自動檢查計畫、消防防護計畫、危害通識計畫等」，以確保員工人身及衛生安全。 （五）本公司2024年9月24日取得廠區ISO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查驗意見。 （六）本公司2024年11月26日取得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系統認證。				

（六）氣候變遷對公司造成之風險與機會及公司採取之相關因應措施：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已鑑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重大風險之事件，必須產出相對應知之管理方案來減少風險所帶來的損失，我們分析所有可能之管理方案，並進行指標設定，可分為消除風險、降低風險、分散風險…等。經過風險鑑別建立的管理策略(方案)，總管理處納入監督管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依據氣候風險與機會進行氣候變遷風險鑑別(包含財務風險、風險類型(物理/轉型)、風險因素識別、衝擊時間)。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依據風險類型鑑別對財務潛在的影響，並已針對各項風險與機會進行策略擬訂。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依據 TCFD 報告，擬定風險情境時，考量轉型風險(政策與法律/市場/科技/聲譽)及實體風險(一般/緊急)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轉型風險以法規政策、科技風險、市場風險、供應風險、聲譽風險。 實體風險以立即風險、長期風險。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指標： 1. 鑑別高耗能設備，並進行對應管理方案。 2. 持續推動製程改善。 節能減排政策與行動方案制訂。 目標： 1. 溫室氣體減排率 3%↓。 能源耗損率 3%↓。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碳定價議題內部尚在研議中，尚無實質相關規劃。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目前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 尚在研議中，尚無實質相關規劃。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1-1)。	請參考如下: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請說明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相關時程規劃可參考上市上櫃公司專屬路徑圖網址：<https://isds.tpex.org.tw>）：

1.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下同) 2023 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2024 年開始盤查。

合併公司依照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所（WRI）發布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敘明適用之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 2023 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註：依公司實際情況調整，有排除部份併同說明）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此外，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或公司實際採用之其他方法，如股權比例法/權益份額法、財務控制法等）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

	項 目	2023 年	2024 年
本公司	營業額百萬元	408.2430	711.5730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252.1315	267.7621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853.2193	2,611.2050
	小計(註 1).	2,105.3508	2,878.9671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t 營收(百萬元)	5.1571	4.0459
	增減率		-21.55%
	(註 1). 溫室氣體排放以範疇一+範疇二(環保署標準)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請說明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相關時程規劃可參考上市上櫃公司專屬路徑圖網址：<https://i.sds.tpex.org.tw>）：

1.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下同) 2023 年開始執行確信。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2024 年開始執行確信。

合併公司於 1-1-1 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2023 年度執行查驗範圍為本公司台灣廠(509 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 40 號)，業經 SGS 確信機構依照確信準則 3410 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3:2019 執行確信，出具查驗意見編號 TW24/00613GG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1. 減量基準年: 2023 年
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 1.5%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降高耗能設備能源消耗。
2. 針對高用電設備建立操作標準與變頻器或其他降低能源運載之設施。
3. 製程持續改善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2024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 21%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要求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確實遵守。</p> <p>(二)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等政策中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並利用月例會宣導誠信的重要性，遇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依據工作規則予以懲戒，以落實防範不誠信行為。</p> <p>(三) 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並於公司網站及員工餐廳設置員工意見信箱及檢舉信箱等申訴管道。</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一) 本公司避免不誠信的商業活動，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有保密條款。</p> <p>(二)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4年2月10日，由總管理處向董事會報告113年度誠信經營政策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已制訂「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四) 本公司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相關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p> <p>(五) 本公司定期透過月例會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並鼓勵員工報名參加外部教育訓練。</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1) 新進員工：113年實施57人次的新進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宣導本公司之企業文化、工作規則、內部規範，以及本集團的「誠信經營」理念。</p> <p>(2) 每年至少一次(最近一次宣導日期：113年6月19日)透過企業群組公佈欄及內部網路系統向全體員工進行誠信宣導。</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員工餐廳皆有設置員工意見信箱及檢舉信箱等申訴管道，一旦接獲檢舉信函會由管理部專人處理。</p> <p>(二) 本公司於「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絕對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本公司官網之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已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內容及推動成效。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除了內部宣導、稽核室查核外，亦聘任法律顧問提供法令諮詢。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不定期依循法規或專業人士建議進行上述守則檢討修正，與時俱進。</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官網 <https://www.cftc-hc.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
2.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司治理/公司治理架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及本公司官網 <https://www.cftc-hc.com.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2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後續執行情形
113.05.30	股東常會	1.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	1.已依決議辦理完成。 2.訂定 113 年 11 月 17 日為除權息基準日，已依董事會決議於 113 年 12 月 5 日全數發放完畢。(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1 元，股票股利每仟股配發 3 股)
		2.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已依決議辦理完成。 2.訂定 113 年 11 月 17 日為除權息基準日，已依董事會決議於 113 年 12 月 5 日全數發放完畢。(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1 元，股票股利每仟股配發 3 股)
		3.本公司之子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BHD.(和勤馬來)清算時程報告案。	依照子公司所在地馬來西亞當地法令規定進行清算作業，清算程序約耗時 1 至 1.5 年，持續追蹤中。
		4.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已依決議辦理並於 113 年 6 月 21 日完成公司變更登記。
114.02.10	股東臨時會	1.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依決議辦理中。 2. 114 年 2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第一次)私募股數 20,000 仟股，私募價格每股 22.4 元，114 年 2 月 24 日洽應募人完成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 448,000 仟元之募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
113.02.06	第 13 屆第 13 次	1.擬訂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子公司追加資本支出預算 4.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 5.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淮安和新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並由子公司嘉興和新背書保證 6.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嘉興和新向金融機構申請變更借款額度 7.子公司嘉興和新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8.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及擬發放年終獎金 9.本公司總管理處協理晉升財務副總與薪酬審議
113.03.08	第 13 屆第 14 次	1.本公司 112 年度自結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案 3.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案 4.子公司嘉興和新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5.子公司嘉興和新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期限展延一年 6.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往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 案
113.03.25	第 13 屆 第 15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 2.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4. 修正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5.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 6.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7.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8. 子公司嘉興和新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9. 子公司嘉興和新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期限展延一年 10.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13.05.08	第 13 屆 第 16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公費審查 3. 本公司申請追加預算案 4. 子公司嘉興和新因業務往來關係擬資金貸與本公司
113.08.10	第 13 屆 第 17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 2. 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3. 子公司嘉興和新擬辦理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4. 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5. 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 113 年度預算修正 6. 子公司嘉興和新申請追加資本支出預算 7.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保證及借款額度 8. 子公司嘉興和新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 9. 註銷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 10. 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制完成 11. 本公司制定人權政策及修訂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12. 本公司製造部經理晉升協理與薪酬審議 13. 子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西元 2023 年度財務報表案 14. 本公司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普通股，以及訂定「第十五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113.11.11	第 13 屆 第 18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 2. 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 114 年度預算 3. 本公司暨所屬子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 4. 子公司嘉興和新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5. 註銷子公司嘉興和新為子公司淮安和新之銀行借款額度背書保證 6. 子公司嘉興和新資金貸與子公司淮安和新擬展延續借一年 7. 追加本公司資本支出預算 8.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9. 本公司制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辦法 10. 子公司淮安和新之固定資產報廢 11. 本公司修訂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12. 子公司嘉興和新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
113.12.23	第 13 屆 第 19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 擬訂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及公告相關事宜

開會日期	期別	議 案
114.01.10	第 13 屆 第 20 次	1.擬辦理子公司淮安和新之註冊資本變動 2.子公司嘉興和新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期限展延一年 3.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往來 4.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及擬發放之年終獎金
114.02.10	第 13 屆 第 21 次	1.擬訂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2.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3.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私募價格訂定等相關事宜 4.子公司嘉興和新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期限展延一年 5.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案 6.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14.03.12	第 13 屆 第 22 次	1.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案 2.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3.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 4.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5.增列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6.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8.本公司集團總經理聘任
114.04.15	第 13 屆 第 23 次	1.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日期	會議名稱	議 案	決 議
無	-	-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鈺倫	113/01/01~113/12/31	3,000	955	3,955	非審計公費明細為專案查核 350 仟元、工商登記 105 仟元、其他 460 仟元(移轉訂價報告 200 仟元、稅簽 300 仟元)
	陳宗哲	113/01/01~113/12/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3 年 3 月 20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高鈺倫會計師、陳宗哲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3 年 3 月 20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如有不同意見時，應於十日內函復：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亦翔	6,038	0	0	0
集團總經理	吳柏成(註 1)	0	0	0	0
董事	謝玲	17,426	0	0	200,000
董事	羅泳秋	4,272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40	0	0	0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吳家權-家全投資(股)公司	1,157	0	0	0
獨立董事	蔡美娥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錦煌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富邦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豐聰	0	0	0	0
集團副總經理 台灣廠總經理	黃湘怡	342	0	0	0
業務協理	黃淑芳	96	0	0	0
製造部協理	陳美怡	0	0	0	0
財務副總	陳益莊	92	0	0	0
會計經理	蔡瑋哲	0	0	0	0
大股東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註2)	0	0	13,000,000	0

註1. 集團總經理吳柏成先生，經114年03月12日董事會決議聘任

註2. 114年私募現金增資後躍升為大股東。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此情形。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04月2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12.17%	0	0%	0	0%	無	無	-
劉淨怡	6,730,000	6.30%	0	0%	0	0%	無	無	-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82,869	5.69%	0	0%	0	0%	無	無	-
謝玲	5,811,630	5.44%	2,013,681	1.88%	0	0%	黃亦翔	配偶	-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4.68%	0	0%	0	0%	無	無	-
沈秉原	3,083,011	2.89%	0	0%	0	0%	無	無	-
吳志偉	2,698,476	2.53%	0	0%	0	0%	無	無	-
王鳳惠	2,180,110	2.04%	0	0%	0	0%	無	無	-
黃亦翔	2,013,681	1.88%	5,811,630	5.44%	10,190	0.01%	謝玲	配偶	-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87%	0	0%	0	0%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4年0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40,080	100.00	0	0	40,080	100.00
CFTC Precision Sdn. Bhd.	30,288	100.00	0	0	30,288	100.00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40,080	100.00	0	0	40,080	100.00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非股份制	100.00	0	0	非股份制	100.00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非股份制	100.00	0	0	非股份制	100.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仟股)	金 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1.11	10,000	1.2	12,000	1.2	12,000	創立股本	無	註 1
83.08	10,000	2	20,000	2	20,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無	註 2
85.06	10,000	2.8	28,000	3	28,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無	註 3
87.11	10,000	5	50,000	5	50,000	現金增資 22,000 仟元	無	註 4
88.11	10.00	7,000	70,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000 仟元	無	註 5
90.01	10.00	8,170	81,700	8,170	81,700	盈餘轉增資 11,700 仟元	無	註 6
91.07	10.00	25,000	250,000	13,370	133,700	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6,000 仟元	無	註 7
92.10	10.00	25,000	250,000	16,370	163,7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8
93.08	15.00	25,000	250,000	18,370	183,7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9
93.08	10.00	25,000	250,000	20,770	207,700	盈餘轉增資 24,000 仟元		
94.08	10.00	25,000	250,000	24,000	240,000	彌補虧損減資 37,700 仟元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無	註 10
96.10	25.00	50,000	500,000	34,000	34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註 11
96.10	10.00	50,000	500,000	37,390	373,903	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 4,496 仟元) 33,903 仟元		
97.06	10.00	50,000	500,000	37,990	379,903	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 6,000 仟元) 6,000 仟元	無	註 12
99.04	17.50	50,000	500,000	38,860	388,603	執行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 8,700 仟元	無	註 13
99.07	17.50	50,000	500,000	39,320	393,203	執行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 4,600 仟元	無	註 14
99.12	16.02	50,000	500,000	39,460	394,603	執行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 1,400 仟元	無	註 15
100.09	16.02	50,000	500,000	39,480	394,803	執行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 200 仟元	無	註 16
100.09	10.00	50,000	500,000	41,453	414,533	盈餘轉增資 19,730 仟元	無	註 17
101.01	18.50	50,000	500,000	46,643	466,433	現金增資 51,900 仟元	無	註 18
104.10	10.00	50,000	500,000	45,106	451,063	註銷庫藏股 15,370 仟元	無	註 19
105.04	29.00	50,000	500,000	47,768	477,683	可轉債換發新股 26,620 仟元	無	註 20
105.09	10.00	100,000	1,000,000	52,288	522,886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21
105.10	29.00	100,000	1,000,000	54,569	545,694	可轉債換發新股 22,808 仟元	無	註 22
105.12	19.40	100,000	1,000,000	69,569	695,694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註 23
106.06	25.90	100,000	1,000,000	70,160	701,601	可轉債換發新股 5,907 仟元	無	註 24
106.10	25.90	100,000	1,000,000	70,430	704,304	可轉債換發新股 2,703 仟元	無	註 25
106.11	25.90	100,000	1,000,000	73,006	730,057	可轉債換發新股 25,753 仟元	無	註 26
107.03	25.90	100,000	1,000,000	75,732	757,315	可轉債換發新股 27,258 仟元	無	註 27
107.08	10.00	100,000	1,000,000	76,488	764,888	盈餘轉增資 7,573 仟元	無	註 28
108.09	10.00	150,000	1,500,000	80,151	801,512	盈餘轉增資 36,624 仟元	無	註 29
109.10	10.00	150,000	1,500,000	83,884	838,841	盈餘轉增資 37,329 仟元	無	註 30
110.04	10.00	150,000	1,500,000	84,157	841,572	可轉債換發新股 2,731 仟元	無	註 31
110.08	10.00	150,000	1,500,000	84,180	841,805	可轉債換發新股 233 仟元	無	註 32
110.10	10.00	150,000	1,500,000	85,818	858,186	盈餘轉增資 16,380 仟元	無	註 33
110.12	10.00	150,000	1,500,000	85,841	858,419	可轉債換發新股 233 仟元	無	註 34
111.11	10.00	150,000	1,500,000	85,871	858,716	可轉債換發新股 296 仟元	無	註 35
112.03	10.00	150,000	1,500,000	85,898	858,988	可轉債換發新股 271 仟元	無	註 36
112.10	10.00	150,000	1,500,000	86,303	863,030	盈餘轉增資 4,042 仟元	無	註 37
113.03	10.00	150,000	1,500,000	86,312	863,123	可轉債換發新股 93 仟元	無	註 38
113.08	10.00	150,000	1,500,000	86,605	866,057	可轉債換發新股 2,934 仟元	無	註 39
113.12	10.00	150,000	1,500,000	86,849	868,495	盈餘轉增資 2,438 仟元	無	註 40
114.03	10.00	150,000	1,500,000	106,849	1,068,494	私募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註 41

註 1：81.11.09 經 81 建三辛字第 393936 號函核准。

註 3：85.6.25 經 85 建三丙字第 187573 號函核准。

註 2：83.8.10 經 83 建三癸字第 419685 號函核准。

註 4：87.11.20 經 87 建三庚字第 261327 號函核准。

- 註 5：88.11.26 經 88 中字第 88993564 號函核准增資及每股金額 1 萬元變更為 10 元。
- 註 6：90.1.12 經 90 中字第 9031576110 號函核准。
- 註 7：91.7.11 經授商字第 09101266850 號函核准。
- 註 8：92.10.8 經授中字第 09232769480 號函核准。
- 註 9：93.8.17 經授中字第 09332579580 號函核准。
- 註 10：94.8.2 經授中字第 09432589480 號函核准。
- 註 11：96.10.29 經授中字第 09632961600 號函核准。
- 註 12：97.07.04 經授中字第 09732575520 號函核准。
- 註 13：99.04.14 經授中字第 09931912790 號函核准。
- 註 14：99.07.19 經授中字第 09932317780 號函核准。
- 註 15：99.12.09 經授中字第 09932927300 號函核准。
- 註 16：100.09.07 經授中字第 10032487500 號函核准。
- 註 17：100.09.27 經授中字第 10032561370 號函核准。
- 註 18：101.01.30 經授中字第 10131594130 號函核准。
- 註 19：104.10.14 經授中字第 10433818660 號函核准。
- 註 20：105.04.21 經授中字第 10533422590 號函核准。
- 註 21：105.09.02 經授商字第 10501216930 號函核准。
- 註 22：105.10.20 經授商字第 10501247050 號函核准。
- 註 23：105.12.07 經授商字第 10501281630 號函核准。
- 註 24：106.05.18 經授商字第 10601063040 號函核准。
- 註 25：106.10.18 經授商字第 10601146370 號函核准。
- 註 26：106.11.27 經授商字第 10601162200 號函核准。
- 註 27：107.03.02 經授商字第 10701020120 號函核准。
- 註 28：107.08.29 經授商字第 10701108770 號函核准。
- 註 29：108.09.19 經授商字第 10801127730 號函核准。
- 註 30：109.10.15 經授商字第 10901191780 號函核准。
- 註 31：110.04.23 經授商字第 11001064170 號函核准。
- 註 32：110.08.18 經授商字第 11001146110 號函核准。
- 註 33：110.10.18 經授商字第 11001190700 號函核准。
- 註 34：110.12.02 經授商字第 11001219530 號函核准。
- 註 35：111.11.22 經授商字第 11101221420 號函核准。
- 註 36：112.03.17 經授商字第 11230037950 號函核准。
- 註 37：112.10.26 經授商字第 11230197640 號函核准。
- 註 38：113.03.25 經授商字第 11330045500 號函核准。
- 註 39：113.09.10 經授商字第 11330157460 號函核准。
- 註 40：113.12.06 經授商字第 11330209430 號函核准。
- 註 41：114.03.17 經授商字第 11430030780 號函核准。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股) 114 年 03 月 30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上櫃普通股	106,849,467	43,150,533	150,000,000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114 年 03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12.17%
劉淨怡	6,730,000	6.30%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82,869	5.69%
謝玲	5,811,630	5.44%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4.68%
沈秉原	3,083,011	2.89%
吳志偉	2,698,476	2.53%
王鳳惠	2,180,110	2.04%
黃亦翔	2,013,681	1.88%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87%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一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2、114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7,542,946
加：迴轉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51,306,814
加：113年度稅後純益	35,282,815
提列項目：	
減：法定盈餘公積	(3,528,282)
可供分配盈餘	170,604,293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現金(0.3元/股)*101,295,467股	(30,388,64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0,215,653

註1：實際已發行股數106,849,467股-庫藏股5,554,000股=流通在外股數101,295,467股

註2：以113年度盈餘優先分配。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規定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基礎：本公司係以年度獲利數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估計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董事會擬議113年度提撥員工酬勞\$908,553及董事酬勞\$454,277。

(2) 本期本公司未配發股票紅利。

(3)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擬議113年度提撥員工酬勞\$908,553及董事酬勞\$454,277。。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年度：112年;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董事酬勞	0	0	0	—
員工酬勞	0	0	0	—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4年04月01日

買回期次	第11次	第12次	第13次	第14次	第15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0.05.14-110.07.12	111.01.20-111.03.10	111.06.06-111.08.04	111.12.09-112.01.17	113.08.14-113.09.12
買回區間價格	28.56-69.43	28.25-61.65	26.46-58.22	23.66-50.42	21.39-49.65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349,000股	普通股 1,020,000股	普通股 1,098,000股	普通股 587,000股	普通股 5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00,872,223元	41,604,120元	42,028,487元	19,868,690元	15,950,045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78.3%	51%	54.9%	58.7%	5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	0股	0股	0股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349,000股	3,369,000股	4,467,000股	5,054,000股	5,554,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70%	3.88%	5.14%	5.82%	6.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12年8月30日	112年8月31日
面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	新臺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發行/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國內發行/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發行價格	以票面金額之100%發行	以票面金額之100%發行
總額	新臺幣貳億元整	新臺幣參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票面利率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5年8月30日	三年期 到期日：115年8月31日
保證機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未印製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未印製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簽證會計師	未印製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未印製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101.5075%（實質收益率為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200,000,000元	290,2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	依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目前累積已轉換普通股302,654股；轉換金額9,800,00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參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股權並無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分散之效果。目前流通在外轉換公司債面額200,000仟元，依目前轉換價格31.08元，若全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將為6,435,006股，以本公	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股權並無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分散之效果。目前流通在外轉換公司債面額290,200仟元，依目前轉換價格30.47元，若全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將為9,524,122股，以本公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司已發行股數加計預計可轉換股數計算，最大可能稀釋比率為5.97%，對原股東之稀釋效果影響應尚屬不重大。	司已發行股數加計預計可轉換股數計算，最大可能稀釋比率為8.59%，對原股東之稀釋效果影響應尚屬不重大。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13年	當年度截至114年4月22日	113年	當年度截至114年4月22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24.00	115.00	111.00	105.45
	最低	106.00	108.65	98.30	102.50
	平均	114.13		105.26	
轉換價格		32.80	31.08	32.18	30.47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2.8.30 發行時轉換價格：33.39元		發行日期：112.8.31 發行時轉換價格：32.74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無。
- (二)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模具及另件之製造買賣。
- (2)各種電腦另件、縫紉機另件、照相機另件、汽機車另件、自行車另件、機械五金另件等之金屬及塑膠另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3)工作母機加工之業務。
- (4)各種國內外機械工作母機及原料與其零配件及自動控制機電設備之進出口代理、經銷、按裝業務。
- (5)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
- (6)五金零件表面清洗。
- (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硬碟機零件	300,064	12.99	587,676	22.84
汽機車零件	1,934,457	83.72	1,875,540	72.91
其他	76,069	3.29	109,364	4.25
合計	2,310,590	100.00	2,572,580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硬碟機零件

A 電腦硬碟音圈馬達制動器

(2)汽車零件

A 變速箱零件類

B 車門鎖及座椅類

C 油壓泵類

D 剎車類

E 高端自行車零件

F 其他沖壓零件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注重新產品開發及提升技術與品質，致力於成為專業之沖壓零件製造廠商，未來將持續開發高容量、微型化之硬碟機相關零件，與汽機車、自行車等精密沖壓零組件。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硬碟產業

全球目前傳統硬碟（HDD）主要應用於企業級硬碟，個人電腦（PC）與筆記型電腦（NB）市場，但因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崛起，使得 PC 與 NB 市場遭受侵蝕，導致傳統硬碟(HDD)出貨量呈現衰退現象。不過因雲端與大數據，物聯網等市場有儲存大量資料的需求，因此在容量與價格考量之下，使得傳統硬碟（HDD）保有一定優勢。惟若未來 NAND Flash 成本持續下滑，則將使固態硬碟（SSD）逐漸在性價比方面具競爭力時，屆時傳統硬碟(HDD)市場將遭受重大威脅。

另外，全球硬碟製造商在威騰電子（WD）併購昱科環球儲存公司（HUST）後，成為全球硬碟龍頭，緊接在後的是併購了三星科技（SAMSUNG）的希捷科技（Seagate）及東芝科技（Tosiba）硬碟市場形成了三強鼎立的狀態。

各大硬碟廠彼此間之生態較為封閉，均有其各自培植且長期合作之供應商，而零組件因具相當程度的技術門檻，認證不易且時間長，故形成新廠商難以跨入其供應鏈之情形，而台灣廠商一直以來憑藉著優良的技術在全球硬碟的供應鏈中位居要角，因此台灣廠商在供應鏈中較不易被客戶更換。

B. 汽車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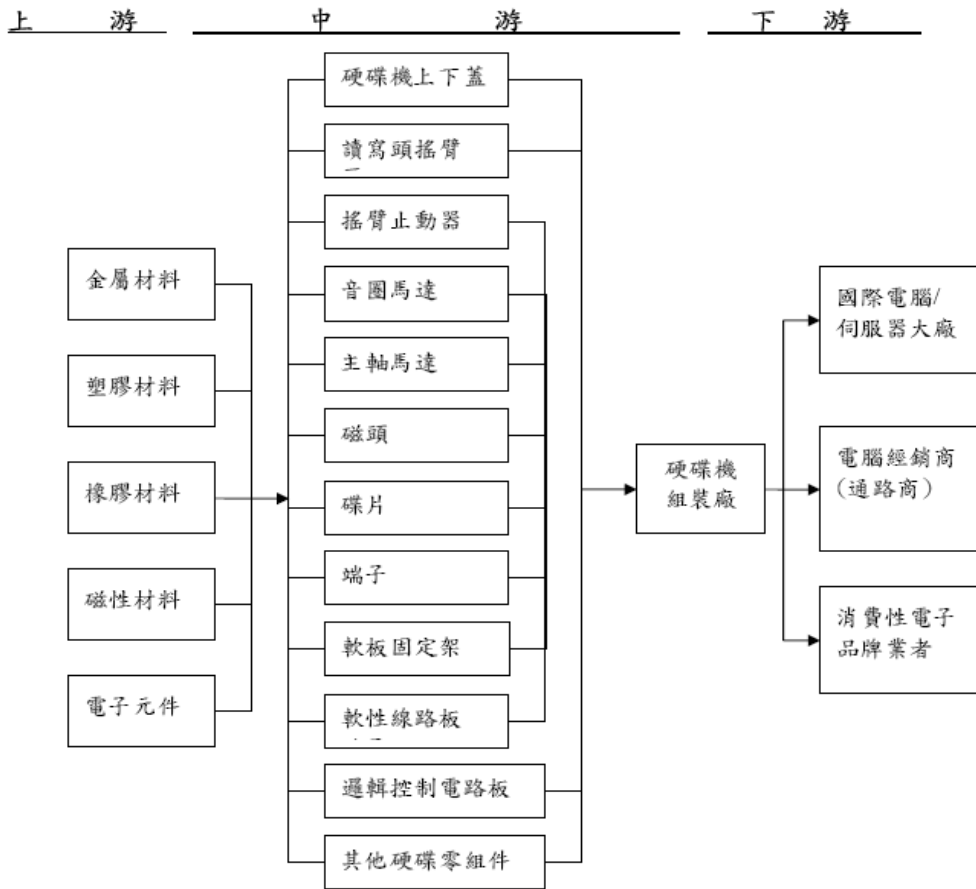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最新資料顯示，2024 年汽車產銷量雙超 3100 萬輛，同比增長 4.5%，產銷總量連續 16 年居全球第一，在 2024 年的汽車市場產銷量創歷史新高，迎來高品質發展新階段。新能源車年產銷量首破 1000 萬輛，銷量占比超過 40%，實現兩位數較高增長，新能源汽車領域繼續保持快速增長，成為引領全球汽車產業轉型的重要力量；汽車出口再創新高，有效拉動行業整體快速增長。

回顧 2024 年車市，從第一季度新車市場銷量“負增長”到第二季度車市逐漸穩定回暖，到下半年車用市場在政策刺激下恢復性增長，致使汽車銷量呈現“U 型”發展。中汽協副秘書長陳士華表示，雖然 2024 年國內汽車消費市場受到轉型發展、行業競爭進一步加劇等因素影響，導致市場消費信心短期內出現波動，但有關部門系列政策持續發力、各地補貼政策有效落實、企業促銷活動熱度不減，共同激發了車市終端消費活力，促進了汽車市場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計，2025 年汽車市場將繼續穩中向好發展，全年汽車總銷量有望達到 3290 萬輛，同比增長 4.7%；其中，新能源車銷量有望達 1600 萬輛，同比增長 24.4%。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專務副秘書許海東表示：在宏觀政策活力加速釋放、兩新政策持續發揮作用、新能源免購置稅政策延續以及海外市場空間持續擴大等有利因素影響下，對今年國內車市發展充滿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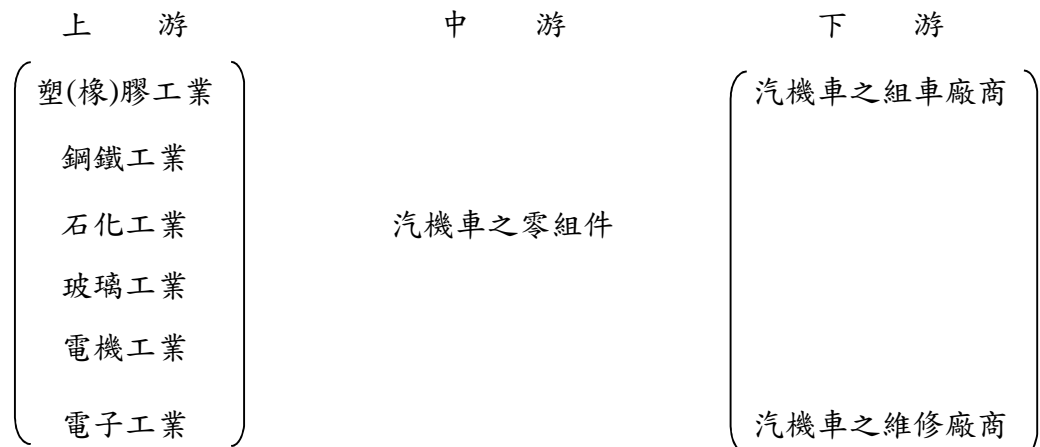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硬碟產業



B. 汽車產業

汽機車零組件係供汽機車組裝廠商組成成車以及維修廠商更換零件所用，零組件可依材質分為金屬零組件與非金屬零組件，所涵蓋之產業非常廣泛，包括石化、玻璃、鋼鐵、橡膠、電機、電子等工業，因此汽機車零組件業能帶動一國的基礎工業和週邊產業之發展。茲將汽機車零組件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輕金屬在 3C 電子產品的應用逐漸成為新產品結構之主要材料之一

在全球輕量化、省能源的趨勢下，鋁、鎂、鈦三種輕金屬及其合金以其合適的特性，逐漸成為新世代產品結構之主要材料之一，並可以與工程塑膠製品在輕量化、強度、重量比、剛性、耐用性等性能上一較長短。鋁、鎂輕金屬製成工件後，其重量常可以比塑膠製品還輕；除了強度、剛性之外，輕金屬具有功能性之特性（如：散熱性-鋁/鎂、導電率-鋁/鎂、耐蝕性-鈦/鋁等），可以增加輕金屬的應用領域，在近年來環保回收潮流的趨勢下，輕金屬/合金以較其塑膠易於回收再利用的特性，正逐漸成為新世代產品結構材料之極佳選擇。

B. 未來金屬沖壓工業以設備自動化、生產高速化及產品精密化為發展方向

(A) 設備自動化

國內製造業正面臨人工缺乏、工資高漲之勞動就業市場，高成本、低效率的傳統單工程沖壓加工已無法面對今日國際競爭的挑戰，而必須使用連續式生產方式，如將多工站的單工程加工，改為連續式自動化沖壓加工，除了可減少在對人力的依賴，並可減少不同製程間的工作庫存，以提高產能、降低成本、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才能適應市場競爭的要求。現今隨著電腦軟體技術、程式控制器與各種尖端感測器的發展，無論在模具設計、自動化加工、品質檢測等皆已逐漸朝向自動化的生產過程，沖壓工廠自動化已是未來沖壓業發展趨勢。

(B) 生產高速化

沖壓製作之生產效率主要決定於沖床之加工速度與模具開發之精密度，為提高生產效率，採用高沖程數之沖床將是業者未來增購設備目標之一，再配合著模具設計，以一模多工穴的方式生產，可藉此提高數倍的產能，再搭配各種自動化檢測裝置及自動化出料系統，提高製程良率，未來沖壓業之沖壓製件生產將更加高速化。

(C) 產品精密化

未來不論資訊、電子、運輸工具業產品要求輕薄短小之趨勢，沖壓製件將配合隨之精密化，而 3C 產品機構組件使用沖壓製品件數繁多，該產業之競爭力主要來自於設備、模具開發速度、品質與交期，對模具的精密度要求極高，必須對每一個零件進行全尺寸檢驗，組立後再做重點尺寸確認，因此對專業的高精度量測設備有必要的的需求。

4. 產品競爭情形：

目前從事金屬沖壓零件生產之公司數量眾多，且其模具開發沖製之產品運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電子業、汽車業、機械業等皆為其應用範圍，再加上各廠所開發生產的產品不盡然相同，因此在市場占有率等相關資料方面較難取得。以目前本公司所專注開發及生產之產品應用於企業級硬碟及汽機車產業而言，主要的競爭對手以印尼商安特科技、銘鈺科技、至興精機等等為主，惟本公司具備多年模具開發經驗，加上有多台先進之自動化機器設備，可以充分滿足客戶不同需求。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大都為知名大廠，代表本公司之產品及技術獲得高度肯定，相較其他相關同業具有優良之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註)
研發費用	124,901	36,368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百分比(%)	4.86%	6.71

註：係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數

2. 最近年度(11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產品應用及內容描述
113	方形電池殼體深引伸成型技術	方形電池殼體發展從外殼的幾何特徵需要運用到深拉伸與變薄拉伸相結合，以達到最終的幾何形狀並達到規定的壁厚及公差，成形設備、技術、材料利用率全面考量來取得最佳的生產成本效益。
	厚板精密成形技術	應用在高階音圈馬達制動器，由於性能要求嚴苛，採用越來越厚的材料，在相關形體複雜且尺寸要求更高，藉由優化改良技術，達到高階產品要求，滿足產品性能需求。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①以台灣和勤為研發中心，配合海外子公司的生產體制，與國內外大廠配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 ②積極開發國內外新客戶與擴張汽車產品市場。
- ③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達到雙贏目的。
- ④利用海外子公司貼近客戶端的服務優勢，配合嚴謹的品管措施，隨時掌控生產的進度，滿足客戶的需求，以確保產品的生產進度及品質。
- ⑤配合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在不影響獲利能力的前提下，適時辦理增資或向銀行借款支應。
- ⑥靈活運用資金並兼顧安全性，創造適當財務利潤。

2. 長期發展計畫：

- ①擴大營運規模，降低營運風險，為取得成本優勢，加強公司競爭能力，將採取國際分工模式，分散生產基地及擴大生產規模，配合客戶海外市場需求，達成公司與客戶雙贏的局面。
- ②掌握市場脈動，不斷研發及持續改善產品品質，開發符合下世代潮流之產品，保持市場領先地位，並創造新的市場商機。
- ③利用資本市場之資金，強化本公司財務能力，以面對產業景氣變化，並支應公司未來成長動能。並支應公司未來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3年度		主要商品					
		銷售金額	%	HDD		Auto		其他類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1,827,283	71.03	0	0	1,661,662	91.31	165,621	100.00
外銷	亞洲	587,256	22.83	587,088	100.00	168	0.01	0	0
	歐洲	142,893	5.55	0	0	142,893	7.85	0	0
	其他國家	15,148	0.59	0	0	15,148	0.83	0	0
	小計	745,297	28.97	587,088	100.00	158,209	8.69	0	0
營業收入合計		2,572,580	100.00	587,088	100.00	1,819,871	100.00	165,62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之硬碟與汽機車沖壓機構零組件供應商，由於金屬沖壓零組件之應用非常廣泛，該類產品幾乎涵蓋所有產業，材質、規格、單價均隨其應用之終端產品而有所差異，且國內其它沖壓廠商多為小型企業，相關資料難以取得，故缺乏整體之市場統計數據。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硬碟機市場

(A) 傳統硬碟(HDD)與固態硬碟(SSD)

目前市場上硬碟主要可分為傳統的電腦硬碟(HDD)和近年來興起的固態硬碟(Solid State Drive, 簡稱 SSD)，其中傳統硬碟(HDD)係透過音圈馬達驅動以控制讀寫磁頭來讀取資料，當硬碟讀寫時，讀寫頭與碟盤之間接觸之穩定性，會影響硬碟讀取速度與硬碟壽命，因此音圈馬達制動能力會影響到硬碟的穩定性，為硬碟組成重要元素之一。相較之下，固態硬碟(SSD)則並非透過音圈馬達來控制讀寫磁頭讀取資料，而是使用改變電壓值的方式來紀錄資料，因此不需要用到音圈馬達。固態硬碟(SSD)和傳統硬碟(HDD)在資料儲存市場中各有其定位和發展趨勢。SSD 以其高速讀寫和低延遲的特性，逐漸在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以及企業關鍵應用中取代 HDD。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的報告，全球 SSD 市場預計將從 2024 年的 654.7 億美元增長至 2029 年的 1,470.1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7.56%。

然而，HDD 在大容量存儲方面仍具備成本優勢。截至 2022 年，企業級 SSD 與近線 HDD 的每 TB 價格比率約為 6:1，預計到 2027 年仍將維持在此水平。

因此，對於需要大量存儲且對速度要求相對較低的應用，如資料中心和雲端存儲，HDD 仍是經濟實惠的選擇。

值得注意的是，HDD 市場正面臨出貨量下滑的挑戰。2022 年第二季度，HDD 出貨量同比減少 33%，顯示出客戶端需求疲軟，HDD 逐漸失去市場份額。

與此同時，SSD 的容量和成本效益持續提升，進一步推動其在各個領域的普及。總體而言，SSD 和 HDD 在市場上各有優勢。SSD 以其高性能和快速發展的技術，正在擴大其市場份額；而 HDD 則以其成本效益，在大容量存儲需求中仍占有一席之地。未來，隨著技術的進一步發展和成本的降低，SSD 有望在更多應用中取代 HDD，但在特定需求下，HDD 仍將保持其市場定位。

(B)全球硬碟市場發展趨勢

全球目前傳統硬碟(HDD)主要應用於 PC 與 NB 市場，但隨著儲存技術及環境的改變，傳統硬碟(HDD)開始面臨固態硬碟(SSD)的威脅，主要係因一方面 PC 與 NB 市場因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崛起而遭受侵蝕，出貨榮景不再。其次，網路傳輸速度技術的進步，讓輕薄 NB、平板電腦等市場對於儲存裝置的容量與傳輸速度的需求與日俱增，俾使固態硬碟(SSD)挾帶高速傳輸的優勢，成為硬碟市場的新趨勢。但微軟(Microsoft)宣布自 2014 年 4 月 8 日起將停止支援 WindowsXp 更新，未來可望為 PC 及 NB 廠商帶來一波換機潮，另因應大數據應用興起，雲端巨碟與巨量資料儲存需求增加，大型企業逐漸開始籌設資料處理中心，在容量與價格考量之下，仍以傳統硬碟(HDD)為主，故在價格競爭激烈的 PC、NB 與雲端等市場，傳統硬碟(HDD)仍能挾帶低價優勢而保有一席之地，就消費者的購買習慣來說，仍有廣大的市場接受度，使未來硬碟整體出貨量雖略下滑，依然可以維持一定量。全球硬碟 (HDD) 市場在過去幾年經歷了顯著的變化。隨著固態硬碟(SSD)的普及，HDD 的市場份額逐漸縮減。根據 TechNews 於 2024 年 4 月的報導，2023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中，SSD 的佔比高達 94.7%，而桌上型電腦中也達到 88.3%。在企業級伺服器市場，SSD 的使用量更是 HDD 的近七倍。

然而，HDD 在大容量存儲方面仍具備成本優勢，特別是在資料中心和雲端服務等需要大量存儲的領域。隨著人工智慧 (AI) 和高效能運算 (HPC) 的興起，對大容量 HDD 的需求有所回升。供應鏈消息指出，2023 年初 AI 市場的快速增長帶動了大容量 HDD 產品的需求，供應商未有產能提升計畫，預計大容量 HDD 產品供不應求的情況可能持續整年。

此外，根據 Seagate 於 2024 年 3 月的報導，全球資料量正以驚人的速度增長。IDC 預測，2024 年將產生 30 ZB 的資料，2027 年全球資料總量將達到 291 ZB，其中 90% 的資料將存儲於大容量硬碟中。

然而，HDD 的出貨量自 2010 年達到峰值 (6.51 億台) 後持續下降，2022 年降至 1.66 億台。目前，全球 HDD 市場主要由西部資料 (Western Digital)、希捷 (Seagate) 和東芝 (Toshiba) 三大廠商主導。

總體而言，雖然 SSD 在個人和企業級設備中逐漸取代 HDD，但在需要高容量且成本效益的存儲解決方案中，HDD 仍然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未來，隨著資料量的持續爆炸性增長，HDD 在大容量存儲市場中的需求預計將保持穩定。

(C)寡占市場使傳統硬碟價格趨於穩定

2011 年 3 月威騰(Western Digital, 簡稱 WD)併購日立硬碟部門,4 月希捷(Seagate)

則買下三星的硬碟部門，使得硬碟產業變成威騰、希捷與東芝三強鼎立的局面。硬碟產業經過整併之後變成寡佔市場時，因競爭壓力降低緣故，削價競爭的壓力也就和緩許多，所以傳統硬碟價格會相對穩定。在完成整併後，威騰與希捷硬碟市占率超過 8 成。HDD 市場目前主要由**Seagate (希捷)、Western Digital (西部數據)、Toshiba (東芝)**三家大廠壟斷，合計市佔率接近 100%。這種寡佔市場的特性使價格波動較小，主要受到供需變化和原物料成本影響，而不是激烈的市場競爭。主要幾個原因有(1) 市場競爭減少：早年 HDD 市場競爭激烈，Hitachi、Samsung 等品牌都曾是主要玩家，但近年來市場逐漸整合，如 Western Digital 併購 Hitachi、Seagate 收購 Samsung HDD 業務，導致競爭者減少，使價格變動趨緩。(2)需求穩定但成長緩慢：雖然個人消費市場(PC、筆電)幾乎完全轉向 SSD，但企業級 HDD 仍有穩定需求，尤其是雲端服務和資料中心仍需要大容量且成本較低的 HDD，這使得價格維持在一定水準。(3)供應鏈調控：由於 HDD 市場玩家較少，這些大廠有能力透過產能管理來維持價格，例如減產以防止供過於求導致價格下跌。(4)技術更新速度放緩：相較於 SSD 的技術快速進步，HDD 技術發展已趨於成熟，新一代產品(如 HAMR 技術)推出速度較慢，因此不會像 SSD 市場那樣出現快速降價或大幅升級的情況。(5)未來走向：(A) 價格趨於持穩定：由於寡佔市場結構，HDD 價格不太可能出現大幅波動，未來價格可能隨著生產成本變化小幅調整。(B)高容量 HDD 仍具優勢：18TB、20TB 以上的大容量 HDD 仍是企業市場的主流選擇，預計價格將維持穩定甚至小幅上升，尤其是在 AI 和大數據需求增加的情況下。(C)HDD 逐步退出消費市場：隨著 SSD 價格下降，HDD 將主要集中在企業級儲存市場，消費級 HDD 需求將進一步萎縮。

綜合來看，寡佔市場結構確保了 HDD 價格的穩定性

(D)固態硬碟(SSD) 之筆記型電腦搭載率將提升

固態硬碟(SSD)係採用快閃記憶體(NAND Flash)當存儲介質，內部不具磨耗性的機械結構，因此不像傳統硬碟會受到機械物理極限的限制。加上資料存取速度快、沒有轉速引起的噪音、沒有馬達的高溫、不耐震動的讀取頭、沒有機械結構帶來的重量，其產品非常適合行動裝置與手持裝置，因此固態硬碟利用 NAND Flash 良好的耗電性與可靠性，加上無發熱問題，所以沒有風扇的雜訊，其可靠性都強過傳統硬碟，但固態硬碟的成本太高為其缺點。

長久以來，硬碟設備已經廣被電腦、影音設備產品、資料儲存中心所使用。最近這些年，由於使用快閃記憶體為基礎的 SSD 竄起，已經開始瓜分了原本硬碟設備的一些市場比例。

硬盤驅動器是用於存儲和檢索數字信息的數據存儲設備。它們是非易失性存儲器，這意味著它們即使在斷電時也能保留數據。二級存儲的主要競爭技術是固態驅動器形式的閃存。目前，HDD 通常提供更大的記錄容量、更優惠的單位存儲價格和更長的產品壽命，而 SSD 速度更快、通常更耐用且功耗更低。

B. 汽車零件市場

(A) 國內產業概況

台灣汽車零件業具有少量多樣、彈性製造之優勢，在業者不斷投入研發及提升生產技術後，已具有國際競爭能力。

經業者多年之努力，台灣整車製造品質已接近先進國家水準，近年來大力投入研發設計，推出符合本地消費者需求的差異化產品，並在致力於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後，國產車已普遍獲得國人之肯定，國產車佔總市場之比率逐漸提高，2004年達87.2%的最高峰，2005年起國產車佔總市場之比率逐年降低，2024年1-9月為51.05%。

年款/類別	2024/1-9	2023	2022	2021	2020
汽車業/成長率	1,570 / -6.66%	2,302 / 10.00%	2,088 / 8.15%	1,921 / 12.02%	1,705 / 1.86%
機車業/成長率	417 / -1.40%	575 / 12.34%	513 / -9.56%	563 / -10.51%	635 / 9.92%
自行車業/成長率	400 / 35.85%	280 / 17.91%	245 / 40.47%	673 / 18.05%	581 / 10.89%
汽車零件業/成長率	2,128 / -3.07%	3,000 / 1.19%	3,028 / 38.11%	2,271 / 11.50%	2,026 / -9.00%
機車零件業/成長率	199 / -4.62%	247 / -10.80%	213 / 9.27%	261 / 10.99%	207 / 9.92%
自行車零件業/成長率	756 / 15.17%	1,101 / 47.05%	2,080 / 93.13%	1,077 / 45.57%	773 / 7.40%
資訊/成長率	3,728 / -31.81%	5,565 / -46.89%	9,218 / -40.84%	7,071 / 74.84%	4,277 / -7.47%
佔總產出比率	4.02%	4.75%	4.57%	4.10%	4.05%

單位：新台幣億元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局工業統計年報，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整理，汽車零件不含汽車電子。

台灣汽車內需市場擴增不易，業者積極加入國際分工體系，拓展外銷，並赴中國大陸及東南亞投資設廠，以突破生存與發展之瓶頸。

近幾年來，雖然整車內銷市場震盪起伏，但汽車零件在累積競爭實力後，每年外銷金額均持續擴大，2024 年成長約 14.58%，達新台幣 2,530 億元之歷史新高峰，2023 年因為經濟不景氣，庫存仍高，2023 年出口金額達 2,254 新台幣，衰退 10.91%。2024 年 1-9 月出口金額達 1701 億新台幣，成長 2.21%。

(B)全球汽車市場概況

全球汽車行業格局正在發生重大變化。中國汽車出口量繼 2022 年超越德國之後，在 2023 年實現躍升，超越日本成為世界第一汽車出口國。

2024 年 1 月 13 日，中國海關總署發佈資料顯示，2024 年汽車出口 641 萬輛，同比增長 23%；汽車出口額 1174 億美元，在中國出口總額中占比從 1.7% 上升到 3.3%。而據日本汽車工業會最新預測，日本汽車 2024 年 1-9 月全年出口量預計在 401 萬輛左右，2024 年中國汽車出口超過日本近百萬輛。中國汽車出口的數量躍居全球第一。中國汽車出口持續走高的背後，得益於中國汽車市場爆發的活力，加速了車企對海外市場的佈局。同時，國內市場寬廣，對新能源汽車政策的引導和激勵，令新能源汽車技術得到不斷挖掘，形成製造業產業鏈規模化優勢，在各方面領先全球對手。

中國車企，海外市場的「刺客」，除了海關總署發佈的資料，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也公佈了更為具體的出口資料。2024 年，中國汽車新車出口量為 534 萬輛，同比增長 21.2%。其中，2024 年乘用車共出口新車 452 萬輛，同比增長 21.5%。

從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出口數據部分，2024 年中國汽車出口 585.9 萬輛，年增 19.3%，其中傳統燃油汽車出口 457.4 萬輛，年增 23.5%，新能源汽車出口 128.4 萬輛，年增 6.7%，蟬聯全球最大汽車出口國。中國於 2023 年首度超越日本成為全球最大汽車出口國。

台灣汽車零件外銷金額統計表

年度	'24/1-9	2023	2022	2021	2020
金額	1,701	2,254	2,530	2,208	1,927
成長率	2.21%	-10.91%	14.58%	14.58%	-10.26%

單位：新台幣億元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整理。

乘聯會資料顯示，2024 年 1~11 月我國整車出口總量前五的國家，分別為俄羅斯、墨西哥、阿聯酋、比利時、沙特；新能源汽車出口總量排名靠前的國家有比利時、巴西、英國、泰國、菲律賓。業內人士表示，地緣政治問題令俄羅斯市場對中國汽車需求的激增，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了中國汽車出口的增長。

當然，新能源車的飛速轉型也是重點。從燃料形式來看，2024年傳統燃油汽車出口457.4萬輛，年增23.5%，新能源汽車出口128.4萬輛，年增6.7%。新能源汽車出口占比雖然不及傳統燃油車，但增速迅猛，高於傳統燃油汽車出口，被業內認為是未來中國汽車出口的核心增長點。

過去一年，中國汽車紛紛出海建廠。比如，去年2月，奇瑞宣佈在阿根廷投資4億美元建廠，江淮投資14.52億元與墨西哥當地合作夥伴合資工廠。3月，哪吒汽車首家海外工廠-泰國工廠正式開建，於去年11月正式下線新車。同樣在3月，比亞迪也宣佈其泰國工廠正式奠基，預計將於2024年投產，並將在巴西設立由三座工廠組成的大型生產基地綜合體。

與此同時，車企的出海模式也在持續深化，由整車出海發展至汽車零部件出海等。汽車零部件方面，2023年4月，國軒高科在印尼本地生產的動力電池包開啟交付；6月，寧德時代宣佈與泰國Arun Plus公司達成高效成組技術（CTP）合作協定，向其提供CTP電池包生產線，分享CTP電池包生產技術等；7月，蜂巢能源位於東南亞的首家電池模組工廠在泰國宣佈開工建設。

中國在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快速發展，促成起構建起了完整的產業鏈，這也讓新能源車成為拉動中國汽車出口增量的新動力。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資料顯示，2024年中國新能源汽車出口的前三大市場為比利時、巴西和英國。中國車企在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先發優勢，成為中國汽車出口的新亮點。而海外市場，也必然成為車企2025年的必爭之地。

原因很簡單。中國國內汽車市場競爭加劇，照2024年“淘汰賽”的打法，國內價格戰或將在2025年持續升級。而2024年，雖然中國汽車市場產銷突破3100萬輛，創歷史新高。而佈局海外市場，則正在成為車企的第二增長曲線，有可能成為各大車企在國內市場站住腳跟、穩住盈利的一大出路。

上汽集團此前曾表示，隨著海外銷量的快速攀升，2024年上汽海外業務將實現規模性盈利。奇瑞汽車也曾表示，2024年奇瑞汽車出口量占其總銷量的近一半，出口為奇瑞創造了巨大的利潤來源。

值得一提的是，現在不僅是中國自主品牌車企出口海外，部分在華設廠的跨國車企也在尋求出口在當地生產的汽車。包括富豪、Smart、雷諾、大眾、寶馬等歐洲汽車品牌，都在利用中國的工廠和新能源汽車產業鏈，計畫在中國生產出口海外市場。

歐美市場對中國出口的反彈，已經開始？

不過，對於中國汽車出口量的大幅躍升，中國專家認為，需要警惕來自國外貿易保護勢力的反彈。隨著中國汽車出口越來越亮眼，貿易壁壘、市場調整等複雜挑戰也已經開始出現。2023年10月，歐盟委員會宣佈對比亞迪、上汽集團和吉利汽車三家中國車企啟動反補貼調查，被歐盟要求提供資料。在零部件層面，歐盟的電池法案在2023年年中也已經出臺。中國電池要想進軍歐盟，將面臨日益嚴苛的碳排放要求。歐洲市場對於中國電動車和電池的限制也讓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鏈在2024年遇到更多的阻力。

在美國市場，整車出口受限於高關稅。以美國對新能源汽車的新版補貼政策，規定享受稅收抵免的前提是電動汽車整車在北美組裝、原材料要來自美國或者與美國有自由貿易協定的國家、電池部件要在北美地區生產組裝等等。因此，中國車企在美國市場基本很難施展拳腳。

最近，美國的新能源補貼，還在排除中國生產的電池以及電池原材料等。比如去年 7 月，寧德時代和福特聯合設立的電池工廠就被美國當局叫停，寧德時代甚至不占工廠有任何股權，只是向福特公司提供專利技術，並協助工廠的運營。

歐美國家對中國汽車尤其是電動汽車的諸多限制，自然會對中國汽車出口造成一定影響。不過，如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常務副會長兼副秘書長付炳鋒此前所說，雖然歐盟對中國車企多有限制，但應該注意到，中國汽車出口至 200 多個國家和地區，歐盟只佔據其中一部分，所以如果沒有特殊的負面事件發生，中國依然能夠守住汽車出口的增長趨勢。中國車企想要在海外獲得長遠利益，更重要的是要加速海外建廠，實現本土化生產模式，在海外打造知名品牌。

據不完全統計，目前，已經有比亞迪、長城、上汽、江淮、奇瑞、吉利、埃安、哪吒、北汽、東風、江鈴、名爵等十多家車企在海外建廠。從多家車企去年的佈局看，目前，中國車企的海外版圖還在持續更新。

就中國車市而言，2024 年“內卷”仍有延續的趨勢，2025 年的汽車市場還將朝著頭部化大洗牌的方向發展，競爭必然進一步加劇。想要更好地在 2025 年活下去，獲得更廣闊的發展空間，向海外拓展是必然選擇。

(C) 中國汽車零件製造業概況

新能源車產銷連續 9 年位居全球第一，汽車出口創新高，2024 年新能源汽車市場仍保持產銷兩旺的發展勢頭。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資料顯示，2024 年新能源汽車銷量為 1286.6 萬輛，同比增長 35.5%，新能源車新車銷量達到汽車新車總銷量的 40.9%，較 2023 年提高 9.3%。

在新能源車的銷量構成中，自主品牌佔據了絕對優勢地位。以 2024 年 12 月為例，自主品牌的銷量份額達到 72%，合資品牌僅為 2.8%，新勢力品牌份額為 17.2%，特斯拉份額為 6.4%，合資品牌和特斯拉的市場份額均同比下降。崔東樹介紹稱，2024 年自主品牌車企在新能源賽道的技術進階和產品更新加速，推動了自主品牌在國內車市的銷量和份額同步增長。多家傳統自主車企均推出了大批新技術和新車型，比亞迪月銷量已連續突破 50 萬輛，吉利、奇瑞等新能源車月銷量也開始突破 10 萬輛，合資品牌在短期內難以追趕。

乘聯會資料顯示，去年 12 月自主品牌新能源車滲透率 59.3%，去年 12 月豪華車中的新能源車滲透率 33.2%；而去年 12 月主流合資品牌新能源車滲透率僅有 7.4%。天津大學中國汽車戰略發展研究中心陳麗然表示，中國新能源汽車一直保持穩定向好，混動車型去年銷量增速明顯。崔東樹預測，2024 年中國新能源乘用車批發銷量有望達到 1100 萬輛，淨增量預計為 230 萬輛，插電混合動力車型和增程式車型，將成為新能源車市增長的主要動力。

2024年汽車出口與新能源汽車仍為拉動汽車產銷量增長的重要力量。中汽協資料顯示，2024年汽車出口量為491萬輛，同比增長57.9%，出口對汽車總銷量增長的貢獻率達到55.7%。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計，2025年汽車市場將繼續穩中向好發展，全年汽車總銷量有望達到3290萬輛，同比增長4.7%；其中，新能源車銷量有望達1600萬輛，同比增長24.4%。

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市場經濟研究所副所長王青認為，國內市場銷量仍沒有達到潛在市場規模，此前被壓抑的潛在銷量也會在消費大盤逐步恢復的情況下被緩慢釋放出來，這也是下一步中國汽車市場保持增長的重要支撐；從長期來看，到2030年中國汽車銷量年均潛在增速在2%-3%。

4. 競爭利基：

A. 開模速度及產能優勢，滿足客戶採購上之需求

本公司為一專業金屬精密沖鍛廠，核心價值在於模具之自主設計能力、精密度及開模速度，精密度與開模速度係影響產能量產與否之重要關鍵，通常客戶僅提供一設計概念或樣圖，工程部門即可切入進行初期的設計建議，與客戶進行協同開發，並依需求在短時間內提供樣品供客戶進行功能及測試驗證，後續即可憑藉開發初期的試產經驗，快速且精準的將模具首件樣品提交客戶認證而後量產，客戶無須額外尋找模具廠商及思考替代產能。

B. 客戶關係穩固，訂單來源穩定

本公司經營精密連續沖模多年來憑藉技術優良、品質精度、售後服務及確實掌握交期，擁有穩定之客戶群，使業務拓展順利，頗受國內外多家廠商的肯定，包含知名國際大廠採用本公司產品。本公司的主要客戶為長期關係良好的或伙伴關係，對於市場情報的提供及產品的開發，都會提供意見與需求，共同擴展市場。此外，金屬沖壓零件必須藉其模具沖壓始得成型，之後則將其模具存放於沖壓廠中，故掌握模具即掌握客戶訂單。基於此一產業特性，已為其奠定競爭利基。

C. 垂直整合之專業沖壓廠，成本控管效益顯著

本公司長久以來累積沖壓、開模等技術經驗，並展開製程整合規劃，自模具設計、沖壓、電鍍加工等製程均能自主完成，並與供應商開發專業製程加工機，整合後的一貫化之製程能充分控管成本及交貨時效，在產品價格上甚具競爭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A. 產業及市場前景成長可期

由於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快速且多元化的發展，近年來薄型化硬碟機之應用及需求亦已有了關鍵性的突破，預期在新的技術、品質及成本的競爭力不斷提升下，薄型化硬碟機之應用領域將更加廣泛，硬碟機需求的增加將同步帶動相

關零組件之需求成長。

B.新競爭者進入障礙高

硬碟產業之特性為廠商大者恆大、技術密集、產品替代快速且創新壓力大，相較於其他產業來說，硬碟市場較封閉且生產技術門檻較高。為確保速度與效率之極大化，以取得技術及市場先機，硬碟產業上下游廠商之關係非常密切，故產業外競爭者不易打入市場。

C.專業模具研發能力

本公司自民國 81 年設立迄今，於專業模具設計與金屬零件沖壓製作，已累積豐富經驗，設計人員皆有 10 年以上經驗，多數從現場模具維修人員挑選優秀人員進行設計部門培養，使模具設計加入現場經驗值；同時引進大學、碩士儲備幹部，以期將經驗與理論結合。現具有高速開發模具速度、精密沖壓製程，到製成品之品質及測試，均能一貫作業，故於同業間佔有一席之地。由於電子零組件產品關係終端應用產品之品質及功能，尤以目前電子產業蓬勃發展，產品因功能之演變提升而日新月異，故產品自開發至上市之時效須掌握以取得市場先機，零組件之生產亦因應此趨勢而要求愈精密與複雜，本公司因有豐富的沖壓模具設計經驗而生產符合時效、品質與精密需求之產品，歷年來頗受客戶好評。

D.轉投資海外工廠深入市場，充分掌握市場需求

本公司為擴展海外市場及提供客戶即時服務，於馬來西亞、大陸均設有工廠，除能隨時掌握市場脈動及產業訊息，並就近服務客戶，提供客戶最佳之服務。

E.與世界級大廠維持長久且良好合作關係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多為世界性大廠，其財務及公司經營均相當穩健。由於多年來於硬碟市場之深耕，本公司在產品研發及生產已與客戶建立起良好合作默契，並在品質及服務上獲得客戶一致肯定。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原物料價格受市場價格波動影響

因應對策：針對主要原物料鋼板之採購單價隨著全球鋼價波動而影響，本公司採取透過開發新供應商及開發替代貨源，並事先預訂批量的方式降低採購價格。此外，本公司將致力生產與製程技術改善，強化開模能力與提升生產良率及效率，進而提高競爭力，在費用方面則擲節各項開支，力求管銷費用之節省，並試圖與下游客戶溝通並進一步提高產品單價。

B.銷貨集中度高，相對增加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由於硬碟產業廠商大者恆大且進入障礙高之特性，一般小廠進入難度頗高，市場佔有幾乎為國際級之大廠，本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即為國際知名大廠，財務及業務狀況發展穩定，近年來本公司為分散因產業特性而造成之銷貨集中度高所帶來的營運風險，已著手開拓海外汽車零組件市場之佈局，效益正逐步顯現中，期能於未來增加整體集團營收之比重，降低營運風險。

C.沖壓產業屬於高精密技術的產業，相對增加品質失敗風險

因應對策：由於沖壓產品屬於高精密度要求之特性，關於製程上的品質一致性管理，成為獲利的主要關鍵。本公司將努力引進高精密的生產設備，與良好的製程管理系統，以提高產品的品質水準，已著手開發的專線式生產模式，生產效益與品質管控能力正逐步顯現中，期能於未來增加整體集團營收之實質利潤，降低品質失敗成本。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硬碟產業-電腦硬碟音圈馬達制動器	控制讀寫頭之讀寫範圍，並在硬碟機關機時將讀寫頭順利定位，以避免劃傷磁片而毀損資料。負責帶動磁頭之逕向運動，使磁頭上任意更換磁軌以讀寫資料。
變速箱零件	用於汽車手動及自動變速箱的換擋機構。
配油板	適用重型起重機、挖掘機等設備油壓系統內。
座椅高度調節器	汽車座椅調節高度用。
門鎖	用於車側門及行李箱門鎖內。
剎車蹄鐵	重卡車的剎車片。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硬碟產業

模具架設→領料→沖壓→檢驗頻率→振研→檢驗頻率→品檢作業→電鍍→PQC→良品入庫

B. 汽車產業

模具架設→模具調試→沖壓→砂拋→振研→熱處理→電鍍→PQC→良品入庫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鋼板	湖北大帆、蘇州翔樓、上海固高等	良好

(四) 最近兩年度主要進(銷)貨廠商(客戶)之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金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60,479	17.77	無	A 廠商	189,396	20.48	無	-	-	-	-
2	B 廠商	230,334	25.51	無	B 廠商	132,698	14.35	無	-	-	-	-
3	C 廠商	111,524	12.35	無	C 廠商	86,504	9.35	無	-	-	-	-
	其他	400,689	44.37		其他	516,148	55.82					
	進貨淨額	903,026	100.00	-	進貨淨額	924,746	100.00	-	-	-	-	-

註：至年報刊印日止，114 年第 1 季財報尚未公告。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292,906	12.68	無	A 客戶	473,643	18.41	無	-	-	-	-
2	B 客戶	313,315	13.56	無	B 客戶	284,945	11.08	無	-	-	-	-
	其他	1,704,369	73.76		其他	1,813,992	70.51					
	銷貨淨額	2,310,590	100	-	銷貨淨額	2,572,580	100	-	-	-	-	-

註：至年報刊印日止，114 年第 1 季財報尚未公告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22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96	107	105
	技術人員	119	148	146
	一般人員	627	692	694
	合 計	842	947	945
平均年齡(歲)		36.49	37.31	37.59
平均服務年資(年)		5.12	5.34	5.367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28%	0.14%	0.28%
	碩士	2.29%	1.47%	1.69%
	大專	37.53%	37.04%	34.89%
	高中	33.51%	27.96%	27.17%
	高中以下	26.39%	33.4%	35.9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事件產生。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A.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依勞保及健保規定辦理)

B.團體保險。

C.員工酬勞分派。

D.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E.年終獎金。

F.員工持股信託。

G.福利補助：婚、喪、喜、慶各項福利、生日禮(金)券、特約商店。

H.年節獎金：春節禮(金)券、勞動節禮(金)券、端午節禮(金)券及中秋節禮(金)券、年節慰問。

I.休閒育樂：員工旅遊、員工家庭日、員工活動(尾牙)、社團活動、員工休息室、健身房。

J.教育訓練：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職能訓練、員工健康促進活動、工作生活平衡活動。

K.每年定期辦理健康檢查

(2)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退休制度。

本公司全數員工依勞退新制提撥退休金，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為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113 年度員工退休金費用 505.4 萬元。本公司員工申請退休條件為：(1)工作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2)工作 25 年以上，(3)工作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或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需強制退休：(A)年滿 65 歲者，(B)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員工申請退休程序：於退休前 3 個月提出申請，並填寫退休申請單，經主管簽核後，送管理部審核確認是否符合退休資格，若確認資格符合則往上呈報，並依核決權限核准後辦理退休。

員工申請退休其程序與條件悉依本公司「員工退休、離職及留職停薪管理辦法」辦理。

(3)進修、訓練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及進修。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雙方關係和諧，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均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各項辦理，並定期舉辦「人事評議委員會」、「勞資會議」、「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凝聚勞資雙方有關勞僱條件、職業安全衛生等相關事宜之共識。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相關內容，維護員工權益。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無勞資糾紛事件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資通安全政策

- 1.資訊安全方針「構築安全資訊環境，提升服務與營運效能」。
- 2.各項資訊安全管理規章必須遵守政府相關法規（如：刑法、國家機密保護法、專利法、商標法、著作權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之規定，由資訊課負責資訊安全制度建立及推動事宜。
- 3.新資訊系統應於建置前納入資訊安全風險評估，防範危害系統安全之情況發生。

- 4.依職務職責明確規範資訊系統及網路服務之使用權限，防止未經授權之存取動作，跨職務之權限皆需透過申請始得存取。
- 5.應遵守網路安全政策規定，如有違反網路安全之情事，應依資訊安全規定，限制或撤銷其網路資源存取權利，並依規定及相關法規處理。
- 6.建立資訊軟、硬體之管理機制，採取相應措施以解決資訊處理相關風險。
- 7.為維持在伺服器硬體設備正常運作，與廠商簽署硬體維護合約，發生損壞時快速進廠維修。
- 8.確保復原計劃於緊急發生時能有效的運作，每半年執行系統復原測試。

管理方案

推行措施	推行方式
1.軟體安全、禁止使用盜版軟體	受公司管制的電腦裝置，皆由資訊單位管控，不得安裝盜版軟體，並管制安裝權限。員工有需求的作業系統或應用程式，皆由公司取得正版授權，並由資訊單位安裝使用。
2.社交工程管理	導入企業型通訊軟體，區隔公務 / 私用訊息平台，由公司內部認證登入，成員皆為公司員工，防止機密外洩，並有紀錄備查。
3.自攜設備管理	設立自帶資訊設備管理辦法，明確規定自帶設備之申請及使用，並接受公司資安政策管控，簽立自帶資訊設備使用同意書，以防範外部的盜取或員工的洩漏。
4.垃圾信管理	建置導入防火牆、防毒軟體、垃圾信過濾軟體，透過層層把關，將惡意信件阻擋在外，不定時宣導惡意信件的資安觀念。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發生。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114年04月22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彰化銀行	111.10.21~116.10.15	機器借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彰化銀行	112.12.20~116.10.15	機器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8.11.05~128.10.31	抵押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9.05.22~119.05.15	抵押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9.09.09~116.08.15	信用借款	無
借款契約	農業金庫銀行	112.12.15~114.12.15	信用借款	無
借款契約	農業金庫銀行	109.06.08~114.05.15	信用借款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43,954	1,953,318	(90,636)	-4.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2,208	1,739,826	(92,382)	-5.04%
無形資產		7,592	7,499	(93)	-1.22%
其他資產		192,448	158,513	(33,935)	-17.63%
資產總額		4,076,202	3,859,156	(217,046)	-5.32%
流動負債		1,306,407	1,204,748	(101,659)	-7.78%
非流動負債		1,310,652	1,123,578	(187,074)	-14.27%
負債總額		2,617,059	2,328,326	(288,733)	-11.03%
股 本		863,123	868,495	5,372	0.62%
資本公積		578,446	584,685	6,239	1.08%
保留盈餘		346,316	371,034	24,718	7.14%
其他權益		(124,368)	(73,060)	51,308	-41.25%
庫藏股票		(204,374)	(220,324)	(15,950)	7.80%
權益總額		1,459,143	1,530,830	71,687	4.91%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其他權益：因匯率波動使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致其他權益增加。					

(二)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1. 全面改善製程、提升公司生產、營運效率，以強化競爭優勢
2. 持續降低成本
3. 提升產品品質
4. 以完善週到的服務，全方面滿足顧客需求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2,310,590	2,572,580	261,990	11.34%
營業成本		2,054,576	2,170,804	116,228	5.66%
營業毛利		256,014	401,776	145,762	56.94%
營業費用		323,620	369,030	45,410	14.03%
營業損益		(67,606)	32,746	100,352	-148.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00)	8,421	14,221	-245.19%
稅前淨利		(73,406)	41,167	114,573	-156.08%
所得稅費用		(19,093)	5,885	24,978	-130.82%
本期淨利(損)		(54,313)	35,282	89,595	-164.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224)	51,308	78,532	-288.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537)	86,590	168,127	-206.20%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營業毛利：主係產銷組合差異所致。
2. 營業損益：主要係因為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4. 稅前淨利：主係本期由虧轉盈所致。
5. 本期淨利(損)：主係本期由虧轉盈所致。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仍將持續成長，主要係依據產業動向及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並參酌公司近期營運概況所擬定之營運目標。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

本公司營運內容無重大改變，故對未來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四) 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4.14	24.74	2.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28	168.87	98.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9	6.73	-3.7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本期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及現金股利減少，造成比率增加。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由於本公司業務處於成長階段，故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49,309	227,272	235,991	439,590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活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本公司大陸和新廠及台灣全興廠均持續添購機器設備、擴充產能，故投資活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 3. 融資活動：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預估未來融資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資本支出主要係機器設備購置與改善效能等支出，均為營運所需之支出。資本支出將導致未來折舊費用增加，惟相對而言本公司係考量未來營運規模之擴張，而斟酌重大資本支出，對未來本公司之財務業務應為正面之影響。

另，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比率為 60.33%，較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比率 64.20%，減少 3.87%，最近年度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無影響，財務運用也極為保守。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係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設置地點、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並作成投資案評估建議，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監督管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113年度認列轉投資損失525仟元，較112年度轉投資收益45,930仟元減少46,455仟元，其明細及主要原因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11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CFTC PRECISION SDN BHD	(802)	1.因已完成階段性任務，僅保留部分人力處理帳務事宜。 2.本期產生虧損主要係稅費及勞務支出。	為降低公司營運成本，已於111年1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並已於114年1月17日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277	本期獲利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受產銷組合差異、毛利下降，以及中國經濟不穩定影響	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310,590	2,572,580
利息費用淨額	47,207	36,474
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	2.04%	1.42%
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14,789	14,971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	0.64%	0.58%

- 1、利率變動：最近二年度利息費用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 2.04% 及 1.42%，比重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如調整公司的現金流量以及爭取較優惠的利率條件等）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獲利的影響。
- 2、匯率變動：最近二年度產品外銷金額佔總營收之比重分別為 19.86% 及 28.99%，外銷主要收款及部份付款係以美元為主。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64% 及 0.58%，為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除蒐集往來銀行所提供國際金融、匯率、利率之資料，做為參考結匯及支付貨款時點外，亦會依當時外幣交易的金額伺機操作遠匯或 SWAP 交易避險。未來隨著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將適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勢，採行下列匯率避險因應措施：
 - a. 向客戶報價時，考慮匯率變動因素，提出較穩健之報價，以避免匯率之變動對公司利潤產生重大之變動。
 - b. 向國內績優往來銀行，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額度，俟實際狀況進行匯率風險之規避。
 - c. 財務單位視資金需求及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結匯及支付貨款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 3、通貨膨脹：歐美日各主要經濟體受新冠疫情影響，採行量化寬鬆之貨幣政策，造成全球原物料價格飆漲、物價齊揚，已形成通貨膨脹問題。本公司在通膨現象產生時，除了密切觀察市場價格波動，亦積極開發原物料供貨來源、提高生產效率，以降低生產成本，並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適時向客戶反應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售價，故尚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的衝擊。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因子公司融資需要而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已依「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 (2) 本公司子公司間之融資需要辦理資金貸與，已依「資金貸予他人辦法」之規定辦理。
- (3) 本公司為適度降低匯率風險，於102年5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可因應匯率市

場波動而進行避險性之交易性外匯(因進出口業務所產生之外幣需求)風險淨部位為主，已依「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4) 除上述外並無從事其他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a. 複合材料加工技術: 依據材料加工特性，研發透過沖鍛複合成形技術加工在複合材料上，並配合客戶產品功能性需求條件進行模具研發，達到產品要求。

b. 電池殼體(厚度均一)成型技術優化: 因應方形電池殼體發展成為輕量及薄形設計要求，計畫從材料取得、模具成形流程、產品性能試驗要求、一條龍式生產模式等方向，運用既有生產技術經驗，建構發展成熟的生產線，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c. 新電池殼體(厚薄不一)材料成型技術: 計畫使用方形鋁殼主流材料，該材料具有良好的導熱性能及較高的強度、耐腐蝕特性等，運用現有成型技術進行優化，配合殼體厚度薄化、材料用量降低、總體重量輕量化的產品訴求，規劃相關技術研發，以提升技術競爭力。

d. 再生材料應用研發: 因應全球節能減碳訴求，及滿足客戶提倡環境永續政策，尋找可利用再生材料，配合製程改善優化，運用在生產產品使用上。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3年之研發費用及佔營收比例分別為124,901千元及4.86%、未來將視新產品之開發進度，持續投入相關研發費用支出。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即時調整營運策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仍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惟本公司主要係生產精密沖壓之金屬零部件，生產技術應用的產品層面廣泛，可降低部分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衝擊。公司未來將持續觀察產品的產業趨勢變化，並適時調整相關對策，並持續增加產品線並開發新客戶，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影響。

為避免資通安全風險，本公司採取下列措施嚴格管控：

(1) 建置網路防火牆

(2) 設置及不定期更新防毒軟體

(3) 電子郵件管控

(4) 專人門禁管理伺服器室

(5) ERP系統資料存取及備份權限管控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發生任何重大性網路攻擊或資安事件。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專注本業經營，並致力維持公司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績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彰化全興廠區於 108 年 10 月購置，該廠區於 109 年 2 月取得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計劃補助，將其投入擴建廠區工程及機器設備，擴充計劃自 108 年至 110 年分三年完成，帶來之效益為營業規模擴大與營收成長，而彰化全興廠之擴建案已取得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計劃利息補助，由政府補助 1.5% 利率，有助於降低投資成本，加速回收投資。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在金屬精密加工製造過程中，主要的原料進貨為鋼捲，鋼鐵產業係屬金字塔型的產業價值鏈，同中鋼一個高爐因後製程的差異而產生不同的產品，故中鋼係採配額制度以管理訂單，經由通路商扮演中鋼高爐廠產能與市場需求的水庫角色，和勤公司採購策略向通路商預購料源，且同時備有部份現貨市場料源以分散風險，並藉由和勤轉投資之子公司-和勤嘉興公司同時開發大陸寶鋼與歐洲原材料料源，以取得及確保多元化材料來源，避免進貨過度集中於台灣的幾家廠商，並與各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及提高供貨來源之穩定性。綜上說明，本公司應無因進貨集中發生料源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 113/12 為止，硬碟機零件的產品銷售金額佔整體銷售金額約 22.89%，係受該產品產業生態影響，雖有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的現象，惟觀察目前該產業供應鏈及雙方能長期保持良好依存關係的情況下，尚不致有銷貨集中的風險。然有鑑於此，本公司已持續降低產品的集中度，並積極佈署汽機車零件的產品市場，目前汽機車零件，已持續獲得成效且每年持續增長，2024 年已佔整體銷售金額達 77.11%，未來將更積極開拓新的客源，使銷售分散，降低銷貨集中的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成員及主要經營團隊並無重大改變，因此對本公司

營運無重大影響。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為現代公司經營需關注的重點，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資訊安全評估、緊急應變措施、機房實體及環境安全防護措施，並定期施以相關保養確保作業安全性。大數據時代，所有公司內部的資訊將儲存於 ERP 系統中，因機房的安全防護可降低儲存及資料保護異常發生，故本公司會不定期實施機房安檢、採異地備份方式，降低風險發生機率；本公司透過專人管理資料存取權限方式，可降低員工洩漏公司機密風險。另外本公司已於 112 年 2 月 23 日設置一名資安主管及專責人員進行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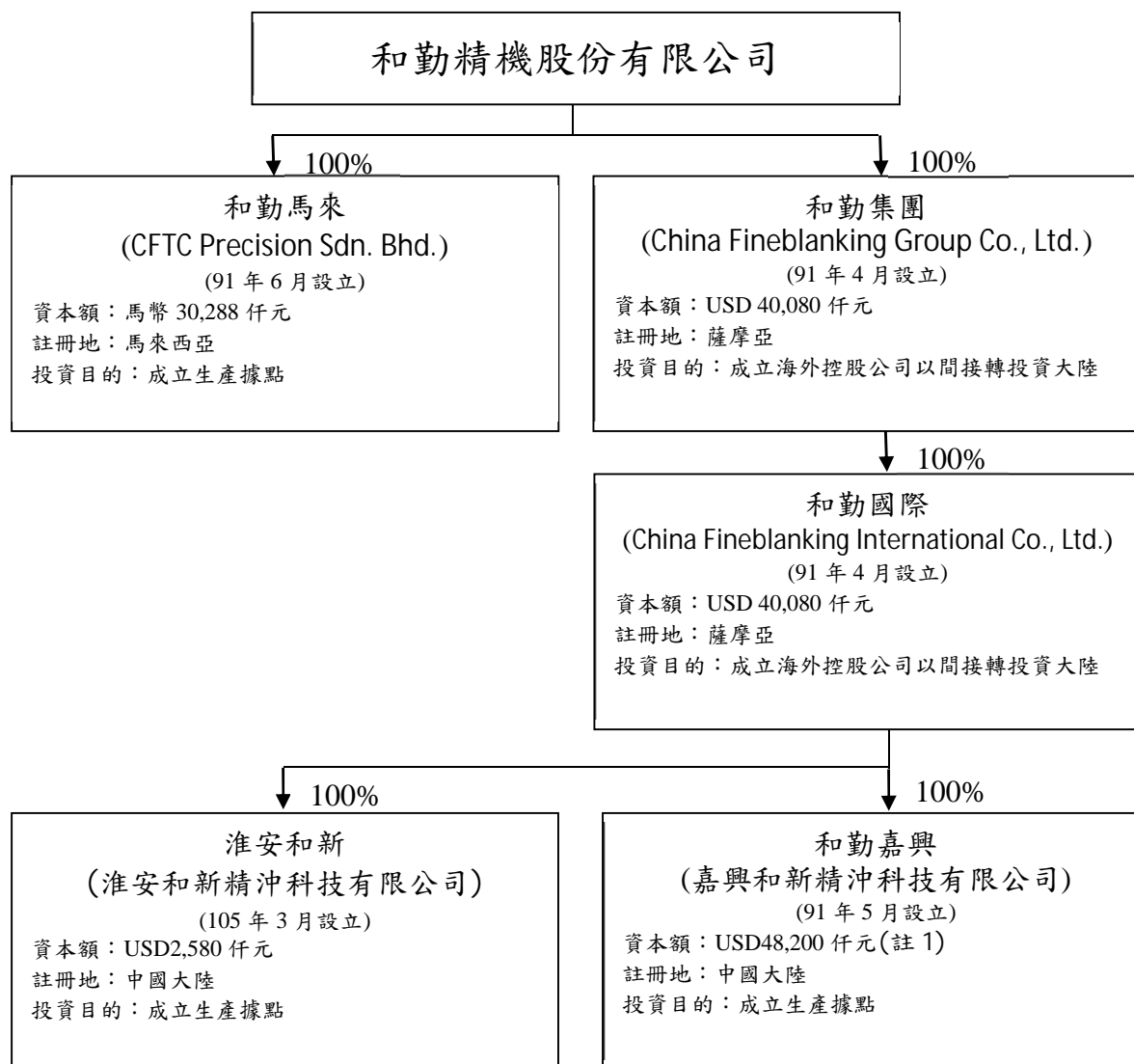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3年12月31日



註1：自台灣累積匯出對和勤嘉興公司之投資金額為美金 37,500 仟元，但因和勤嘉興盈餘轉增資金額共美金 10,700 仟元，故合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48,200 仟元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113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原始設立日期	地址	資本額	營業範圍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91.04.0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40,080	國際間投資業務
CFTC PRECISION SDN BHD	91.10.02	Plo 346, Lot 84769, Jalan Perak, 81700, Pasir Gudang, Johor, Malaysia	馬幣 30,288	物業管理(註 1)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91.04.0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40,080	國際間投資業務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91.05.15	中國浙江省嘉善經濟開發區天山路 1 號	美金 48,200 (註 2)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105.01.22	中國江蘇省淮安經濟技術開發區開明南路 11 號	美金 2,580	計算機、機械及鐵棧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註 1：和勤馬來公司已完成階段性任務，為降低營運成本，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一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相關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註 2：自台灣累積匯出對和勤嘉興公司之投資金額為美金 37,500 仟元，但因和勤嘉興盈餘轉增資金額共美金 10,700 仟元，故合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48,200 仟元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國際間投資業務、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 各關係企業董監事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單位：仟股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率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TECHNOLOGY CO.,LTD 代表人：黃亦翔	40,080	100%
CFTC PRECISION SDN BHD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TECHNOLOGY CO.,LTD 代表人：黃湘怡	30,288	100%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代表人：黃亦翔	40,080	100%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代表人：呂宏義	—	—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代表人：呂宏義	—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1,257,010	1,785,619	-	1,785,619	-	(2,106)	(2,106)	-
CFTC Precision Sdn.Bhd	214,002	14,360	628	13,732	-	(802)	(802)	-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1,257,010	1,785,619	-	1,785,619	-	(2,106)	(2,106)	-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1,455,330	2,386,172	647,018	1,739,154	1,866,531	(14,729)	10,440	-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76,714	123,820	57,143	66,677	116,904	(16,033)	(12,545)	-

(二)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81頁~196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目	114年第1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114年3月27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3)	依本公司114年2月1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以30,000仟股為上限，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一至二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1. 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p> <p>(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方式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並考量公司未來展望以及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時點、對象及數量均有嚴格限制，且三年內不得洽辦上櫃掛牌，流動性較差等因素，故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對股東權益不致有重大影響。</p> <p>3. 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發行價格在前述原則下，依據法令規定及不低於股東</p>

項目	114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3 月 27 日				
	會所決議定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擬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本公司目前尚無已洽定特定人選，本次決議私募應募對象將以符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220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擬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因本公司長期經營與業務發展需要，將選擇有助於本公司業務拓展、技術提升、增進品質、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或產品開發整合效益之策略性投資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考量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及發行成本，並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股權關係，基於未來營運資金及業務發展需求，故擬以私募方式於適當時機向特定人籌措資金，以達到挹注所需資金之目的。 (2)預計辦理私募額度：總股數以不超過 30,000,000 股為限，授權董事會自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至二次辦理，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私募總金額將依最終私募價格及實際發行總股數計算之。 (3)辦理私募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辦理私募資金用途皆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所需，有助於公司財務結構改善、資金靈活調度及提升經營績效。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4 年 2 月 24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認購數量(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13,000,000 股	無	預計於本次股東常會取得董事席次參與公司經營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2,000,000 股	無	無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5,000,000 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每股新台幣 22.4 元，合計股款新台幣 448,000,000 元整。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28 元之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私募案募集之資金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期能取得穩定長期資金，進行業務開拓、增進產品生產效益及提升股東權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私募資金預定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140,993,478 元、償還銀行借款 307,006,522 元，114 年第 1 季依計畫運用執行充實營運資金進度百分比 32.63%、償還銀行借款進度百分比 91.14%，預計 114 年第 2 季執行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改善財務結構，增加資金調度靈活度。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上櫃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上櫃承諾事項追蹤明細表

公司代碼：1586

掛牌日期：101年01月09日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檢送相關附件索引	櫃買中心同仁檢視結果
<p>二、承諾 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以下簡稱和勤集團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和勤集團公司不得放棄對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以下簡稱和勤國際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和勤國際公司不得放棄對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 貴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 貴中心備查。</p>	<p>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已於 101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於「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增訂該承諾事項，若該處理辦法爾後有修訂或處分該資產，將依承諾事項辦理。 2. 108 年 5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於「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訂(原條文 13.4 左列上櫃承諾事項不變)並於 108 年 5 月 24 日重大訊息揭露。 3.業經 貴中心 110 年 12 月 16 日證櫃監字第 1100013867 號函復，同意本公司變更上櫃承諾事項，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辦理子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和勤馬來)解散及清算事宜、(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擬將上述第(2)案續提 111 年股東常會討論並發佈重大訊息。(3) 子公司辦理子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和勤馬來)已於 114 年 1 月 17 日註銷完成，已將相關文件送投審會審核。 4.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訂(包含 13.4 左列上櫃承諾事項變更)，並於 111 年 5 月 27 日重大訊 	<p>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含第 13.4 條條文。 2.公開資訊站 108.5.24. 重大訊息。 3.111 年 1 月 14 日董事會議事錄。 4.公開資訊站 111.5.27. 重大訊息。 5.111.5.27 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檢送相關附件索引	櫃買中心同仁檢視結果
	息揭露。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40號
電話：(04)798033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6
(七)關係人交易	46~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 他	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1
3.大陸投資資訊	51
4.主要股東資訊	51
(十四)部門資訊	52~53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亦翔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勤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勤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勤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勤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和勤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硬碟機零件及汽機車零件，和勤集團因應客戶需求於客戶處設置發貨倉庫，履約義務滿足時間點係於客戶提領時滿足，由於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對銷貨收入循環執行內部控制測試及檢查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
- 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差異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並對交易對象發函詢證；
-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相關交易已適當入帳。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和勤集團存貨金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金額孰低者列示，由於產品技術的快速變化所產生之不確定性，致可能產生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樣檢視存貨是否落於正確區庫齡區間；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並抽核進貨及銷貨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和勤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勤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勤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勤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勤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勤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勤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鈺倫



陳宗哲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9,309	12	414,492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347,252	9	320,461	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	57,369	1	58,91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9,132	-	10,77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七))	94,529	2	85,200	2	2150 應付票據	-	-	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七))	649,259	17	706,207	17	2170 應付帳款	318,022	8	354,052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55,094	1	49,05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467	-	10,57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88	-	21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	310,937	8	338,441	8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502,359	13	579,852	1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九)及七)	19,091	-	27,478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四))	144,875	4	149,78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36	-	9,82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6	-	2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741	-	1,691	-	
	<u>1,953,318</u>	<u>50</u>	<u>2,043,954</u>	<u>50</u>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190,431	5	232,292	6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1,339</u>	<u>-</u>	<u>786</u>	<u>-</u>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	-	-	-	-		<u>1,204,748</u>	<u>30</u>	<u>1,306,407</u>	<u>32</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739,826	46	1,832,208	45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及八)	31,840	1	32,316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及八)	484,617	13	487,604	12	
1780 無形資產	7,499	-	7,592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567,483	15	734,686	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2,831	1	71,29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8,007	2	82,65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83,842	2	88,83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02	-	1,312	-	
	<u>1,905,838</u>	<u>50</u>	<u>2,032,248</u>	<u>50</u>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2,491	-	4,123	-	
					2645 存入保證金	278	-	271	-	
						<u>1,123,578</u>	<u>30</u>	<u>1,310,652</u>	<u>32</u>	
資產總計	\$ 3,859,156	100	4,076,202	100	負債總計	2,328,326	60	2,617,059	6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868,495	22	863,123	21	
					3200 資本公積	584,685	15	578,446	14	
					3300 保留盈餘	371,034	10	346,316	9	
					3400 其他權益	(73,060)	(2)	(124,368)	(3)	
					3500 庫藏股票	(220,324)	(5)	(204,374)	(5)	
					權益總計	<u>1,530,830</u>	<u>40</u>	<u>1,459,143</u>	<u>3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59,156	100	4,076,202	100	

董事長：黃亦翔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十四)	\$ 2,572,580	100	2,310,5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2,170,804	84	2,054,576	88
5900 營業毛利	401,776	16	256,014	1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1,996	3	46,708	2
6200 管理費用	183,121	7	173,44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4,901	5	104,799	4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988)	-	(1,328)	-
營業費用合計	369,030	15	323,620	14
6900 營業淨利(損)	32,746	1	(67,60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十九)及十二)：				
7100 利息收入	2,836	-	2,214	-
7010 其他收入	31,080	1	31,1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79	-	8,042	-
7050 財務成本	(36,474)	(1)	(47,20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21	-	(5,800)	(1)
稅前淨利(損)	41,167	1	(73,406)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四))	5,885	-	(19,093)	(1)
本期淨利(損)	35,282	1	(54,31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134	2	(34,030)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12,826	-	(6,80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1,308	2	(27,22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590	3	(81,537)	(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六))(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43		(0.6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0.42			

董事長：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858,988	555,218	119,528	119,793	181,519	420,840	(97,144)	(195,747)	1,542,155
本期淨損	-	-	-	-	(54,313)	(54,313)	-	-	(54,3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224)	-	(27,2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313)	(54,313)	(27,224)	-	(81,53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13	-	(4,31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169)	(16,169)	-	-	(16,169)
普通股股票股利	4,042	-	-	-	(4,042)	(4,042)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649)	22,649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	192	-	-	-	-	-	-	285
庫藏股票交易	-	-	-	-	-	-	-	(8,627)	(8,62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3,036	-	-	-	-	-	-	23,036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63,123	578,446	123,841	97,144	125,331	346,316	(124,368)	(204,374)	1,459,143
本期淨利	-	-	-	-	35,282	35,282	-	-	35,2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1,308	-	51,3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282	35,282	51,308	-	86,5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126)	(8,126)	-	-	(8,126)
普通股股票股利	2,438	-	-	-	(2,438)	(2,43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224	(27,224)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934	6,239	-	-	-	-	-	-	9,173
庫藏股票交易	-	-	-	-	-	-	-	(15,950)	(15,950)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8,495	584,685	123,841	124,368	122,825	371,034	(73,060)	(220,324)	1,530,830

董事長：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1,167	(73,40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3,048	185,823
攤銷費用	19,782	19,398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988)	(1,328)
利息費用	36,474	47,207
利息收入	(2,836)	(2,2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2	2,946
遞延收益攤銷	(1,632)	(2,56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4,010	249,2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3,582	(9,898)
應收票據增加	(6,396)	(1,082)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8,136	(74,74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041)	20,495
存貨減少	95,925	130,92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862)	8,84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9,348	74,565
合約負債減少	(1,644)	(476)
應付票據減少	(26)	(15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5,148)	59,43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45,666)	44,66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53	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931)	103,5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7,417	178,075
調整項目合計	291,427	427,3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2,594	353,934
收取之利息	2,836	2,214
支付之利息	(27,796)	(37,904)
支付之所得稅	(9,520)	(2,8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8,114	315,419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44)	(28,3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75	5,823
取得無形資產	(2,726)	(65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4,632)	(23,2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927)	(46,4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4,581	421,453
短期借款減少	(305,063)	(744,965)
發行公司債	-	508,359
償還公司債	-	(385,383)
舉借長期借款	81,173	179,000
償還長期借款	(295,104)	(150,104)
租賃本金償還	(2,721)	(2,705)
發放現金股利	(8,126)	(16,16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5,950)	(8,6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1,210)	(199,1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840	(6,4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4,817	63,4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4,492	351,0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9,309	414,492

董事長：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40號。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和勤集團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 (和勤馬來公司)	物業管理	100.00%	100.00%	(註)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12.31	112.12.31	
和勤集團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勤國際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和勤國際公司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和勤國際公司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機械及模具零件之 製造加工	100.00%	100.00%	

註：和勤馬來公司已完成階段性任務，為降低營運成本，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算程序，相關清算程序已於一一四年一月十七日辦理完竣。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付款條件，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授信條件;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 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5)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0~50年
其他	5~50年
機器設備	3~20年
模具設備	2~5年
運輸設備	3~10年
生財器具	2~20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其他設備	3~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一)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其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硬碟機零件及汽機車零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大部份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列應收帳款；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

(2)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依政府專案借款政策向金融機構取得之低利率借款，合併公司係按市場利率計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其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借款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當借款係用於購置資產者，差額係作為所取得資產成本減項，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作為折舊費用減項。

(十五)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長依董事會授權訂定基準日之日。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12.31</u>	<u>112.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69	167
銀行存款	449,140	414,325
	<u>\$ 449,309</u>	<u>414,492</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3.12.31</u>	<u>112.12.31</u>
應收票據	\$ 94,529	85,200
應收帳款	653,713	711,477
減：備抵損失	(4,454)	(5,270)
	<u>\$ 743,788</u>	<u>791,407</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3.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712,064	0%	-
逾期30天以下	22,020	0.1%	22
逾期31~60天	4,969	5%	248
逾期61~120天	5,989	10%~16.43%	984
逾期121~180天	2,091	30%~100%	2,091
逾期181天以上	1,109	70%~100%	1,109
	<u>\$ 748,242</u>		<u>4,45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67,937	0%	-
逾期30天以下	20,331	0.1%	19
逾期31~60天	2,615	5%	131
逾期61~120天	1,972	10%~78%	1,534
逾期121~180天	1,159	30%~80%	923
逾期181天以上	2,663	70%~100%	2,663
	<u>\$ 796,677</u>		<u>5,270</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暴露於信用風險與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5,270	6,698
減損損失迴轉	(988)	(1,3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2	(100)
期末餘額	<u>\$ 4,454</u>	<u>5,270</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存貨

	113.12.31	112.12.31
原物料	\$ 65,108	91,663
在製品	288,684	200,529
製成品(含商品存貨)	148,567	287,660
合計	<u>\$ 502,359</u>	<u>579,85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2,164,053	2,011,09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28,54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7,535)	6,252
存貨報廢損失	14,286	8,678
	<u>\$ 2,170,804</u>	<u>2,054,576</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一三年度因以前年度久置存貨陸續去化，提列備抵存貨損失情形減少，進而迴轉先前認列之跌價損失。

(四)預付款項

	113.12.31	112.12.31
用品盤存(包含模具零件及備品)	\$ 105,027	117,689
其他預付款	39,848	32,091
合計	\$ 144,875	149,780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運輸 設備	生財 器具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79,357	744,193	1,724,251	326,105	8,450	49,055	-	8,481	210	3,340,102
增添	-	934	19,593	4,896	394	224	-	-	3,311	29,352
重分類	-	1,671	25,659	11,758	-	-	-	-	(1,671)	37,417
處分	-	-	(20,385)	(57,488)	(1,130)	(4,477)	-	-	-	(83,4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747	49,348	7,983	291	1,248	-	-	-	73,61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79,357	761,545	1,798,466	293,254	8,005	46,050	-	8,481	1,850	3,397,008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79,357	751,985	1,769,449	324,224	11,153	50,368	96	8,581	210	3,395,423
增添	-	231	23,584	4,196	-	384	-	-	-	28,395
重分類	-	-	19,436	17,273	-	76	-	-	-	36,785
處分	-	(114)	(61,712)	(15,291)	(2,536)	(1,087)	(96)	(100)	-	(80,9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909)	(26,506)	(4,297)	(167)	(686)	-	-	-	(39,56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79,357	744,193	1,724,251	326,105	8,450	49,055	-	8,481	210	3,340,10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58,986	999,537	298,135	7,208	39,799	-	4,229	-	1,507,894
折舊	-	29,952	125,152	20,707	493	2,648	-	440	-	179,392
處分	-	-	(16,424)	(54,102)	(1,017)	(4,000)	-	-	-	(75,5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677	32,160	7,378	249	975	-	-	-	45,43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193,615	1,140,425	272,118	6,933	39,422	-	4,669	-	1,657,182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31,023	946,488	293,271	8,661	38,253	96	3,889	-	1,421,681
折舊	-	30,418	127,462	19,885	969	3,027	-	440	-	182,201
處分	-	(71)	(57,626)	(11,032)	(2,283)	(959)	(96)	(100)	-	(72,1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84)	(16,787)	(3,989)	(139)	(522)	-	-	-	(23,82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158,986	999,537	298,135	7,208	39,799	-	4,229	-	1,507,894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479,357	567,930	658,041	21,136	1,072	6,628	-	3,812	1,850	1,739,826
民國112年1月1日	\$ 479,357	620,962	822,961	30,953	2,492	12,115	-	4,692	210	1,973,742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479,357	585,207	724,714	27,970	1,242	9,256	-	4,252	210	1,832,208

1. 民國一一三年度因設備取得有關而資本化金額為342千元，依資本化利率2.153%~3.65%計算。
2.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3,897	5,624	1,042	40,563
增添	-	1,707	454	2,161
處分	-	(3,231)	(370)	(3,6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83	-	-	1,18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080	4,100	1,126	40,306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4,531	5,587	1,042	41,160
增添	-	2,554	-	2,554
處分	-	(2,517)	-	(2,5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34)	-	-	(63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3,897	5,624	1,042	40,56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549	2,994	704	8,247
提列折舊	937	2,500	219	3,656
處分	-	(3,231)	(370)	(3,6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4	-	-	16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650	2,263	553	8,466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707	3,021	496	7,224
提列折舊	924	2,490	208	3,622
處分	-	(2,517)	-	(2,5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82)	-	-	(8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549	2,994	704	8,247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29,430	1,837	573	31,840
民國112年1月1日	\$ 30,824	2,566	546	33,936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29,348	2,630	338	32,316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12.31	112.12.31
預付設備款	\$ 23,484	36,570
存出保證金	3,917	3,9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6,441	48,347
合計	\$ 83,842	88,83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設備取得及廠房興建有關而資本化金額分別為68千元及1,177千元，分別依資本化利率2.153%~2.278%及2.026%~4.16%計算。
- 2.民國一一二年度因政府低利專案借款之公允價值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取得資產成本減項金額為835千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八)短期借款

	<u>113.12.31</u>	<u>112.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89,038	264,210
擔保銀行借款	58,214	56,251
合 計	<u>\$ 347,252</u>	<u>320,461</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31,425</u>	<u>1,097,926</u>
利率區間	<u>2.22%~3.60%</u>	<u>2.05%~4.45%</u>

- 1.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新增金額分別為324,581千元及421,453千元，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四年一月至一一四年十月及一一二年八月至一一三年十一月；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償還之金額分別為305,063千元及744,965千元。

-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u>113.12.31</u>	<u>112.12.31</u>
應付消耗品	\$ 33,274	38,096
應付委外加工費	125,934	158,205
應付薪資及年獎	52,501	45,609
應付模具加工費	680	1,114
應付設備款及維修費	16,311	22,841
應付包裝費	5,364	7,175
應付工程款	3,248	15,908
其他	92,716	76,971
	<u>\$ 330,028</u>	<u>365,919</u>

(十)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擔保轉換公司債	\$ 201,477	202,416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83,140	285,188
合 計	<u>\$ 484,617</u>	<u>487,60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合併公司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504,522	504,522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9,958)	(16,614)
累積已轉換及買回金額	(9,947)	(30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484,617	487,604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	\$ 22,553	23,021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一日在台灣分別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千元及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1,504千元，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46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4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100.7519%(實質收益率為0.2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到期，到期償還金額計200,000千元，依據債券到期還本暨終止櫃檯買賣作業時程，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償還債權人。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一日到期，到期償還金額計185,383千元，依據債券到期還本暨終止櫃檯買賣作業時程，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五日償還債權人。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及八月三十一日在台灣分別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千元及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304,522千元，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39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2.74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101.5075%(實質收益率為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2. 合併公司提供前述轉換公司債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利息費用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93%~2.43%	114.05.11~ 117.05.18	\$ 142,034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3%~2.28%	115.03.15~ 128.10.31	584,623
擔保銀行借款	人民幣	3.45%	115.05.03	31,257
				757,914
減：一年到期部分				(190,431)
合 計				\$ 567,483
尚未使用額度				\$ 239,200
11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0%~2.30%	113.08.16~ 117.05.18	\$ 256,733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70%~2.15%	115.03.15~ 128.10.31	679,956
擔保銀行借款	人民幣	3.80%~3.91%	113.01.15~ 113.07.01	30,289
				966,978
減：一年到期部分				(232,292)
合 計				\$ 734,686
尚未使用額度				\$ 239,200

1.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政府專案低利貸款

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增擔保銀行借款20,000千元，年利率0.45%，於民國一一六年十月到期，係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辦理；本期因央行升息政策影響指標利率變動，年利率變更為0.70%。

民國一一二年度新增擔保銀行借款35,000千元，年利率0.70%，於民國一一六年十月到期，係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辦理。

3.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新增金額分別為81,173千元及179,000千元，償還金額分別為295,104千元及150,104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流動	\$ 1,741	1,691
非流動	\$ 702	1,31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7	72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582	4,715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370	7,492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營業成本	\$ 3,323	3,134
營業費用	1,734	1,890
	<u>\$ 5,057</u>	<u>5,024</u>

2.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各國外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營業成本	\$ 22,043	12,825
營業費用	6,384	4,528
	<u>\$ 28,427</u>	<u>17,353</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6,386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499)	97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98	(20,06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885</u>	<u>(19,093)</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稅前淨利(損)	\$ 41,167	(73,40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234	(14,68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688)	10,968
不可扣抵之費用	1,368	1,002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4,630)	(17,863)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92
已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調整	4,073	389
前期(高估)低估	(2,499)	972
其他	27	28
	<u>\$ 5,885</u>	<u>(19,093)</u>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2,826</u>	<u>(6,806)</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 價損失	虧損 扣抵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676	43,512	21,110	71,2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750)	(15,416)	(481)	(16,64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2,826)	(12,8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1	792	43	1,00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097</u>	<u>28,888</u>	<u>7,846</u>	<u>42,83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852	16,757	14,997	36,60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13	27,157	(668)	28,40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806	6,8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	(402)	(25)	(51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676</u>	<u>43,512</u>	<u>21,110</u>	<u>71,2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投 資收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1,429	1,227	82,65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422)	(1,227)	(14,64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8,007</u>	<u>-</u>	<u>-</u>	<u>68,00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2,413	1,906	74,319
借記/(貸記)損益表		9,016	(679)	8,33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1,429</u>	<u>1,227</u>	<u>1,227</u>	<u>82,656</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均為150,000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86,849千股及86,312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86,312	85,899
公司債轉換股份	293	9
盈餘轉增資	244	404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86,849</u>	<u>86,312</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9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93千元，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293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2,934千元，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4,042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404千股，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由董事長依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七日之董事會授權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八日，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2,438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244千股，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十六日由董事長依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日之董事會授權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並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六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303,851	303,851
轉換公司債溢價	213,324	206,617
股份基礎給付	33,259	33,259
庫藏股票交易	2,360	2,36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1,891	32,359
	<u>\$ 584,685</u>	<u>578,446</u>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52,050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於分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24,368千元及97,144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10	8,126	0.20	16,169
股票	0.03	2,438	0.05	4,042
合計		<u>\$ 10,564</u>		<u>20,21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0	<u>30,389</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第十四次)，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七日至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六日，預計買回1,000,000股，買回價格區間為新台幣23.66元至50.42元。累積實際已買回587,000股，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3.85元，累積買回股份總金額為19,86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第十五次)，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二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十一日，預計買回1,000,000股，買回價格區間為新台幣21.39元至49.65元，累積實際已買回500,000股，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1.90元，累積買回股份總金額為15,950千元。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庫藏股股數變動如下：

	庫藏股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5,054,000	4,796,000
本期增加	500,000	258,000
期末餘額	5,554,000	5,054,000

單位：股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24,3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1,30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3,060)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7,1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22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24,368)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35,282</u>	(54,3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468	81,49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43</u>	(0.6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5,2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4,949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40,23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4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33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千股)	15,1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96,65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42</u>	

註：民國一一二年度為淨損，將潛在普通股列入擬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合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收入	\$ 587,676	1,875,540	36,606	2,499,822
其他營業收入	-	-	72,758	72,758
合計	\$ <u>587,676</u>	<u>1,875,540</u>	<u>109,364</u>	<u>2,572,58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u>587,676</u>	<u>1,875,540</u>	<u>109,364</u>	<u>2,572,58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合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收入	\$ 300,064	1,934,457	34,792	2,269,313
其他營業收入	-	-	41,277	41,277
合計	<u>\$ 300,064</u>	<u>1,934,457</u>	<u>76,069</u>	<u>2,310,59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u>\$ 300,064</u>	<u>1,934,457</u>	<u>76,069</u>	<u>2,310,590</u>

2.合約餘額

	113.12.31	112.12.31	112.1.1
應收票據	\$ 94,529	85,200	85,666
應收帳款	653,713	711,477	647,795
減：備抵損失	(4,454)	(5,270)	(6,698)
合計	<u>\$ 743,788</u>	<u>791,407</u>	<u>726,763</u>
合約資產—銷售商品	<u>\$ 57,369</u>	<u>58,917</u>	<u>50,087</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9,132</u>	<u>10,776</u>	<u>11,252</u>

應收款項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909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454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為稅前淨損，故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合計	\$ 2,836	2,214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合計	\$ 31,080	31,151

其他收入主係補助收入、樣品收入及租金收入等。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62)	(2,946)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14,971	14,789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30)	(3,801)
	<u>\$ 10,979</u>	<u>8,04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出租設備所產生之折舊費用分別為4,389千元及2,87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因出租設備所產生之攤銷費用為2,351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 30,698	42,118
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6,186	6,266
減：利息資本化	(410)	(1,177)
	<u>\$ 36,474</u>	<u>47,207</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305,391千元及1,313,702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風險低。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均未提列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短於1年	1-3年	3-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47,252	350,332	350,332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0,489	320,489	320,48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0,028	330,028	330,028	-	-	-
應付公司債	484,617	494,575	-	494,575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757,914	830,926	201,654	251,350	95,102	282,820
租賃負債	2,443	2,492	1,774	593	125	-
	\$ 2,242,743	2,328,842	1,204,277	746,518	95,227	282,820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0,461	331,058	331,058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64,657	364,657	364,657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65,919	365,919	365,919	-	-	-
應付公司債	487,604	504,218	-	504,218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966,978	1,054,201	246,798	334,119	151,316	321,968
租賃負債	3,003	3,069	1,735	1,334	-	-
	\$ 2,508,622	2,623,122	1,310,167	839,671	151,316	321,968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新台幣	\$ 5,762	32.7850	188,911	4,783	30.7050	146,871
美金: 人民幣	9,112	7.3213	298,751	9,362	7.0961	287,463
歐元: 人民幣	446	7.6239	15,237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新台幣	85	32.7850	2,794	45	30.7050	1,391
美金: 人民幣	14	7.3213	455	23	7.0961	718
日幣: 人民幣	17	0.0469	3	637	0.0502	138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日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997千元及3,45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4,971千元及14,789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884千元及1,03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9,309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43,788	-	-	-	-
其他應收款	55,094	-	-	-	-
合計	\$ 1,248,19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105,16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0,48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0,028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443	-	-	-	-
應付公司債	484,617	-	482,615	-	482,615
合計	\$ 2,242,743	-	482,615	-	482,615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4,49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91,407	-	-	-	-
其他應收款	49,053	-	-	-	-
合計	\$ 1,254,95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287,43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4,65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65,919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3,003	-	-	-	-
應付公司債	487,604	-	482,989	-	482,989
合計	\$ 2,508,622	-	482,989	-	482,989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2.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3)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衡量移轉之情形。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給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票據、合約資產、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集團經銷商客戶。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惟因銷貨對象並未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金融，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270,625千元及1,337,126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人民幣及日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美金及日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利率，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2,328,326	2,617,05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49,309)	(414,492)
淨負債	<u>\$ 1,879,017</u>	<u>2,202,567</u>
權益總額	<u>\$ 1,530,830</u>	<u>1,459,143</u>
調整後資本	<u>\$ 3,409,847</u>	<u>3,661,710</u>
負債資本比率	<u>55.11%</u>	<u>60.15%</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匯旺(嘉善)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匯旺精密)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永絃工程有限公司(永絃工程)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鳳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鳳嘉實業)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關係
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和環保)	該公司總經理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關係
清境展業股份有限公司(清境展業)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關係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其他關係人—匯旺精密	<u>\$ 5,611</u>	<u>21,483</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出貨後9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匯旺精密	\$ 2,467	10,579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匯旺精密	15,837	26,16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鳳嘉實業	12	8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永紘工程	111	10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平和環保	2,770	1,20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清境展業	361	-
		\$ 21,558	38,057

3. 其他

- (1)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委由匯旺精密進行後段製程加工，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列報加工費用48,911千元及57,982千元。
- (2)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向鳳嘉實業進貨製程化學藥劑，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列報製造費用39千元及15千元。
- (3)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委由平和環保進行廢水處理服務，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列報製造費用12,510千元及4,332千元。
- (4)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向永紘工程進貨製程需求物品，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列報製造費用217千元及174千元。
- (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委任清境展業處理汙泥所產生之費用為912千元，列報製造費用。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479	14,506
退職後福利	184	167
	\$ 15,663	14,67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借款、應付公司債擔保	\$ 43,391	40,240
其他應收款－定存單	天然氣擔保	400	4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擔保	947,505	982,603
使用權資產	"	29,128	29,045
		\$ 1,020,424	1,052,288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進駐中科二林工程建案，繳納保證金3,000千元予中科管理局。本公司已與中科管理局終止投資計畫，保證金尚未收回。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通過私募現金增資，在不超過30,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自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至二次辦理；另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20,0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認購價格訂為新台幣22.4元，總金額計新台幣448,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則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08,648	132,036	440,684	262,845	137,415	400,260
勞健保費用	23,302	7,797	31,099	18,313	7,355	25,668
退休金費用	25,366	8,118	33,484	15,959	6,418	22,377
董事酬金	-	766	766	-	294	2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422	10,678	27,100	16,006	10,703	26,709
折舊費用	150,603	28,056	178,659	153,407	29,546	182,953
攤銷費用	11,317	6,114	17,431	14,040	5,358	19,398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出租設備所產生之折舊費用分別為4,389及2,87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因出租模具所產生之攤銷費用為2,351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無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5,734	-	-	5.58%	註1	-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102	-	-	5.60%	註1	-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725	22,390	22,390	3.50%	註2	-	營業週轉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826	13,805	13,805	5.55%	註1	13,805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166	4,160	4,160	5.58%	註1	4,160	-	-	-	-	695,662	695,662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514	8,501	8,501	5.60%	註1	8,501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97	10,381	10,381	5.65%	註1	10,381		-	-	-	695,662	695,662

註1：有業務往來者。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和勤嘉興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和勤嘉興公司淨值40%。

註4：不得低於向銀行借款之平均利率。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306,166	172,710	89,560	-	無	5.82%	612,332	Y	N	Y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4	612,332	60,578	31,346	31,346	"	2.04%	612,332	N	N	Y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20%。

註2：和勤嘉興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和勤嘉興公司淨值40%及本公司淨值40%。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2.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5,010	16.93%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10,355)	(4.60)%	註
和勤淮安公司	和新嘉興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15,010	98.72%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10,355	99.77%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銷貨	446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2%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進貨	4,641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18%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應付帳款	56,112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45%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7,307	資金貸與本金及利息	0.97%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財務成本	4,151	資金貸與利息	0.16%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4,641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18%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進貨	446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6,112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45%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7,307	資金貸與本金及利息	0.97%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利息收入	4,151	資金貸與利息	0.16%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3	銷貨	2,329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9%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3	進貨	115,010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4.47%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3	應付帳款	10,355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27%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492	資金貸與本金及利息	0.58%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3	利息收入	884	資金貸與利息	0.03%
2	和勤淮安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3	進貨	2,329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9%
2	和勤淮安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3	銷貨	115,010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4.47%
2	和勤淮安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3	應收帳款	10,355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27%
2	和勤淮安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2,492	資金貸與本金及利息	0.58%
2	和勤淮安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3	利息支出	884	資金貸與利息	0.03%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40,080	USD 40,080	40,080	100.00%	1,785,619	100.00%	(2,106)	277	註1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物業管理	MYR 30,288	MYR 30,288	30,288	100.00%	13,732	100.00%	(802)	(802)	註1
和勤集團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40,080	USD 40,080	40,080	100.00%	USD 54,619	100.00%	USD (65)	依規定免填	註1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 具零件之製造加 工及買賣業務	RMB 324,995 (USD48,200)	註1	1,173,787 (USD37,500)	-	-	1,173,787 (USD37,500)	10,440 (USD324)	100.00%	100.00%	10,440 (USD324)	1,739,156 (USD53,047)	122,355 (USD3,933)
和勤淮安公司	機械及模具零件 之製造加工	RMB 17,131 (USD2,580)	註1	82,131 (USD2,580)	-	-	82,131 (USD2,580)	(12,545) (USD(389))	100.00%	100.00%	(12,545) (USD(389))	50,889 (USD1,552)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55,918	1,664,822 (USD50,780)	不適用(註2)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濟部投審會於97.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淨怡		7,354,000	8.46%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82,869	7.00%
謝玲		5,811,630	6.69%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共計5,554,000股，佔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6.39%。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硬碟機零件營運部門、汽機車零件營運部門及總管理營運部門。硬碟機零件營運部門係負責硬碟機零件之生產及銷售，汽機車零件營運部門係負責汽機車零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總管理營運部門係負責非歸屬以上二營運部門之業務項目及轉投資事業。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收購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3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87,676	1,875,540	109,364	-	2,572,580
部門間收入	2,835	114,419	5,172	(122,426)	-
收入合計	\$ 590,511	1,989,959	114,536	(122,426)	2,572,580
部門稅前損益	\$ 102,719	193,528	(256,010)	930	41,167
112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0,064	1,934,457	76,069	-	2,310,590
部門間收入	68,117	108,335	6,025	(182,477)	-
收入合計	\$ 368,181	2,042,792	82,094	(182,477)	2,310,590
部門稅前損益	\$ (5,563)	210,939	(278,176)	(606)	(73,406)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臺 灣	\$ 123,451	108,100
亞 洲	2,291,088	2,043,149
歐 洲	142,893	141,675
其他國家	15,148	17,666
合 計	<u>\$ 2,572,580</u>	<u>2,310,590</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計算基礎。

非流動資產：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中 國	\$ 845,097	905,781
臺 灣	1,017,910	1,055,169
合 計	<u>\$ 1,863,007</u>	<u>1,960,950</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列示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來自硬碟機零件部門之A客戶	<u>\$ 473,619</u>	<u>292,852</u>

股票代碼：158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九、 十二、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40號
十、 十三、 電 話：(04)7980339
十一、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5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9
4.主要股東資訊	49
(十四)部門資訊	4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56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硬碟機零件及汽機車零件，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因應客戶需求於客戶處設置發貨倉庫，履約義務滿足時間點係於客戶提領時滿足，由於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對銷貨收入循環執行內部控制測試及檢查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
- 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差異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並對交易對象發函詢證；
-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相關交易已適當入帳。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金額孰低者列示，由於產品技術的快速變化所產生之不確定性，致可能產生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樣檢視存貨是否落於正確區庫齡區間；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並抽核進貨及銷貨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鈺倫 
陳宗哲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十四年三月十二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71,030	5	136,903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195,000	6	100,000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	38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298	-	7,81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七))	1,655	-	2,287	-	2150 應付票據	-	-	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七))	125,024	4	113,333	4	2170 應付帳款	82,328	3	35,07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49,457	2	43,18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6,112	2	38,42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2	-	3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	59,231	2	49,13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88	-	172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九)及七)	40,561	1	109,197	4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88,453	3	124,71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36	-	7,397	-	
1410 預付款項	2,528	-	3,21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741	-	1,69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5	-	24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190,252	6	202,003	6	
	439,067	14	424,077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698	-	786	-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及八)	484,617	15	487,604	1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1,799,351	55	1,799,671	5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536,405	16	734,686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981,363	30	1,010,102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8,007	2	82,656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410	-	2,96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02	-	1,312	-	
1780 無形資產	1,543	-	2,454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2,491	-	4,1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2,481	-	42,35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00	-	20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32,594	1	39,645	1		1,092,422	33	1,310,581	40	
	2,829,742	86	2,897,193	87		1,737,979	53	1,862,127	56	
資產總計	\$ 3,268,809	100	3,321,270	100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868,495	27	863,123	26	
					3200 資本公積	584,685	18	578,446	18	
					3300 保留盈餘	371,034	12	346,316	10	
					3400 其他權益	(73,060)	(3)	(124,368)	(4)	
					3500 庫藏股票	(220,324)	(7)	(204,374)	(6)	
					權益總計	1,530,830	47	1,459,143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68,809	100	3,321,270	100	

董事長：黃亦翔



經理人：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711,573	100	408,2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561,969	79	416,394	102
5900 營業毛利(損)	149,604	21	(8,151)	(2)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947	-	1,218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1,218	-	1,494	-
5950 營業毛利(損)淨額	149,875	21	(7,875)	(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8,560	3	10,992	3
6200 管理費用	58,361	8	62,192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16	2	10,39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45)	-	245	-
營業費用合計	87,392	13	83,828	20
6900 營業淨利(損)	62,483	8	(91,703)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343	-	1,948	1
7010 其他收入	10,099	2	8,29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15	-	1,532	-
7050 財務成本	(32,750)	(5)	(33,657)	(8)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25)	-	45,93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418)	(3)	24,045	5
稅前淨利(損)	44,065	5	(67,658)	(1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四))	8,783	-	(13,345)	(3)
本期淨利(損)	35,282	5	(54,313)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134	9	(34,030)	(8)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12,826	2	(6,80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1,308	7	(27,224)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590	12	(81,537)	(21)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六))(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43		(0.6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42			

董事長：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58,988	555,218	119,528	119,793	181,519	420,840	(97,144)	(195,747)	1,542,155
本期淨損	-	-	-	-	(54,313)	(54,313)	-	-	(54,3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224)	-	(27,2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313)	(54,313)	(27,224)	-	(81,53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13	-	(4,31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169)	(16,169)	-	-	(16,169)
普通股股票股利	4,042	-	-	-	(4,042)	(4,042)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649)	22,649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	192	-	-	-	-	-	-	285
庫藏股票交易	-	-	-	-	-	-	-	(8,627)	(8,62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3,036	-	-	-	-	-	-	23,036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63,123	578,446	123,841	97,144	125,331	346,316	(124,368)	(204,374)	1,459,143
本期淨利	-	-	-	-	35,282	35,282	-	-	35,2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1,308	-	51,3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282	35,282	51,308	-	86,5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126)	(8,126)	-	-	(8,126)
普通股股票股利	2,438	-	-	-	(2,438)	(2,43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224	(27,224)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934	6,239	-	-	-	-	-	-	9,173
庫藏股交易	-	-	-	-	-	-	-	(15,950)	(15,950)
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8,495	584,685	123,841	124,368	122,825	371,034	(73,060)	(220,324)	1,530,830

董事長：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4,065	(67,6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390	52,740
攤銷費用	3,625	5,645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45)	245
利息費用	32,750	33,657
利息收入	(1,343)	(1,9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525	(45,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6)	(869)
未實現銷貨利益	947	1,218
已實現銷貨利益	(1,218)	(1,494)
遞延收益攤銷	(1,632)	(2,56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85,583</u>	<u>40,69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385)	206
應收票據減少	632	136
應收帳款增加	(11,446)	(36,61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253)	14,136
存貨減少	36,263	31,207
預付款項減少	682	1,52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	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9,498</u>	<u>10,633</u>
合約負債減少	(7,512)	(22)
應付票據減少	(26)	(156)
應付帳款增加	64,941	41,38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628	(10,57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4,912	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80,943</u>	<u>30,67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00,441</u>	<u>41,311</u>
調整項目合計	<u>186,024</u>	<u>82,008</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0,089	14,350
收取之利息	1,343	1,948
支付之利息	(19,425)	(19,362)
支付之所得稅	(9,563)	(1,9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02,444</u>	<u>(5,021)</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77)	(29,5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	1,027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4
取得無形資產	(832)	(650)
子公司盈餘匯回	64,2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10)	23,4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897	(5,6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42,000	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47,000)	(220,000)
發行公司債	-	508,359
償還公司債	-	(385,383)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179,000
償還長期借款	(263,842)	(150,10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0,575)	-
租賃本金償還	(2,721)	(2,705)
發放現金股利	(8,126)	(16,16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5,950)	(8,6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214)	(5,6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4,127	(16,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6,903	153,2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1,030	136,903

董事長：黃亦翔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亦翔

會計主管：蔡瑋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40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付款條件，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授信條件;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0~50年
其他	5~50年
機器設備	3~20年
模具設備	2~3年
生財器具	3~10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其他設備	3~15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一)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其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3~5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硬碟機零件及汽機車零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大部份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列應收帳款；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依政府專案借款政策向金融機構取得之低利率借款，本公司係按市場利率計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其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借款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當借款係用於購置資產者，差額係作為所取得資產成本減項，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作為折舊費用減項。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長依董事會授權訂定基準日之日。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當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12.31</u>	<u>112.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80	80
銀行存款	170,950	136,823
	<u>\$ 171,030</u>	<u>136,90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3.12.31</u>	<u>112.12.31</u>
應收票據	\$ 1,655	2,287
應收帳款	125,024	113,578
減：備抵損失	-	(245)
	<u>\$ 126,679</u>	<u>115,62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6,679	0%	-
	112.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4,650	0%	-
逾期30天以下	578	0.1%	1
逾期31~60天	164	5%	8
逾期121~180天	473	30%~100%	236
	\$ 115,865		245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暴露於信用風險與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245	-
認列之(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45)	245
期末餘額	\$ -	245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存貨

	113.12.31	112.12.31
原物料	\$ 11,827	23,763
在製品	29,919	19,112
製成品(含商品存貨)	46,707	81,841
合計	\$ 88,453	124,71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560,237	379,748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28,54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026)	5,701
存貨報廢損失	6,758	2,398
	\$ 561,969	416,394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一三年度因以前年度久置存貨陸續去化，提列備抵存貨損失減少，進而迴轉先前認列之跌價損失。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子公司	\$ 1,799,351	1,799,671

1.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生財 器具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79,357	321,587	349,555	83,919	12,536	-	8,481	210	1,255,645
增添	-	934	9,751	-	189	-	-	3,311	14,185
重分類	-	1,671	6,747	-	-	-	-	(1,671)	6,747
處分	-	-	(90)	(26,337)	-	-	-	-	(26,42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79,357	324,192	365,963	57,582	12,725	-	8,481	1,850	1,250,150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79,357	321,356	348,492	83,627	12,536	96	8,581	210	1,254,255
增添	-	231	21,638	-	-	-	-	-	21,869
重分類	-	-	7,836	292	-	-	-	-	8,128
處分	-	-	(28,411)	-	-	(96)	(100)	-	(28,60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79,357	321,587	349,555	83,919	12,536	-	8,481	210	1,255,64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28,036	123,955	77,731	11,592	-	4,229	-	245,543
折舊	-	10,762	33,230	4,942	297	-	440	-	49,671
處分	-	-	(90)	(26,337)	-	-	-	-	(26,42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38,798	157,095	56,336	11,889	-	4,669	-	268,787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生財 器具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總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7,374	121,588	69,779	11,224	96	3,889	-	223,950
折舊	-	10,662	30,620	7,952	368	-	440	-	50,042
處分	-	-	(28,253)	-	-	(96)	(100)	-	(28,44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8,036</u>	<u>123,955</u>	<u>77,731</u>	<u>11,592</u>	<u>-</u>	<u>4,229</u>	<u>-</u>	<u>245,543</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479,357</u>	<u>285,394</u>	<u>208,868</u>	<u>1,246</u>	<u>836</u>	<u>-</u>	<u>3,812</u>	<u>1,850</u>	<u>981,363</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479,357</u>	<u>303,982</u>	<u>226,904</u>	<u>13,848</u>	<u>1,312</u>	<u>-</u>	<u>4,692</u>	<u>210</u>	<u>1,030,305</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79,357</u>	<u>293,551</u>	<u>225,600</u>	<u>6,188</u>	<u>944</u>	<u>-</u>	<u>4,252</u>	<u>210</u>	<u>1,010,102</u>

1. 民國一一三年度因設備取得有關而資本化金額為8千元，依資本化利率2.153%~2.278%計算。
2.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624	1,042	6,666
增添	1,707	454	2,161
處分	(3,231)	(370)	(3,60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00</u>	<u>1,126</u>	<u>5,22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587	1,042	6,629
增添	2,554	-	2,554
處分	(2,517)	-	(2,51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624</u>	<u>1,042</u>	<u>6,66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994	704	3,698
提列折舊	2,500	219	2,719
處分	(3,231)	(370)	(3,60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263</u>	<u>553</u>	<u>2,81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021	496	3,517
提列折舊	2,490	208	2,698
處分	(2,517)	-	(2,51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4</u>	<u>704</u>	<u>3,698</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837</u>	<u>573</u>	<u>2,410</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566</u>	<u>546</u>	<u>3,11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630</u>	<u>338</u>	<u>2,968</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3.12.31</u>	<u>112.12.31</u>
預付設備款	\$ 18,605	28,765
存出保證金	3,917	3,9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072	6,963
合計	<u>\$ 32,594</u>	<u>39,645</u>

- 1.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設備取得及廠房興建有關而資本化金額分別為68千元及515千元，分別依資本化利率 2.153%~2.278% 及 2.026%~2.153% 計算。
- 2.民國一一二年度因政府低利專案借款之公允價值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取得資產成本減項金額為835千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八)短期借款

	<u>113.12.31</u>	<u>112.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95,000</u>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0,000</u>	<u>215,000</u>
利率區間	<u>2.22%~2.46%</u>	<u>2.05%~2.25%</u>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新增之金額分別為142,000千元及90,000千元，償還之金額分別為47,000千元及222,000千元。

(九)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u>113.12.31</u>	<u>112.12.31</u>
應付委外加工費	\$ 12,953	10,902
應付薪資及年獎	15,237	11,661
應付模具加工費	680	1,098
應付員工酬勞	909	601
應付維修費	4,755	6,053
應付勞健保	3,012	2,447
應付資金貸與	37,307	107,882
其他	24,939	17,690
	<u>\$ 99,792</u>	<u>158,334</u>

(十)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擔保轉換公司債	\$ 201,477	202,416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83,140	285,188
合計	<u>\$ 484,617</u>	<u>487,60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504,522	504,522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9,958)	(16,614)
累積已轉換及買回金額	(9,947)	(30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484,617	487,604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	\$ 22,553	23,02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一日在台灣分別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千元及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1,504千元，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46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4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100.7519%(實質收益率為0.2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到期，到期償還金額計200,000千元，依據債券到期還本暨終止櫃檯買賣作業時程，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償還債權人。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及八月三十一日在台灣分別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千元及票面零利率之三年期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304,522千元，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39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一日到期，到期償還金額計185,383千元，依據債券到期還本暨終止櫃檯買賣作業時程，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五日償還債權人。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2.74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除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101.5075%(實質收益率為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本公司提供前述轉換公司債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利息費用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93%~2.43%	114.05.11~ 117.05.18	\$ 142,034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3%~2.28%	115.03.15~ 128.10.31	584,623
				<u>726,657</u>
減：一年到期部分				<u>(190,252)</u>
合計				<u>\$ 536,405</u>
尚未使用額度				<u>\$ 239,200</u>
11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2.3%	113.08.16~ 117.05.18	\$ 256,733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7%~2.15%	115.03.15~ 128.10.31	679,956
				<u>936,689</u>
減：一年到期部分				<u>(202,003)</u>
合計				<u>\$ 734,686</u>
尚未使用額度				<u>\$ 239,200</u>

1.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政府專案低利貸款

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增擔保銀行借款20,000千元，年利率為0.45%，於民國一一六年十月到期，係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辦理；本期因央行升息政策影響指標利率變動，年利率變更為0.70%。

民國一一二年度新增擔保銀行借款35,000千元，年利率為0.70%，於民國一一六年十月到期，係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辦理

3.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新增之金額分別為50,000千元及179,000千元，償還之金額分別為263,842千元及150,104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1,741	1,691
非流動	\$ 702	1,31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7	72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71	618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259	3,395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

(十三)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3,323	3,134
營業費用	1,734	1,890
	\$ 5,057	5,024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386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13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397	(13,481)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783	(13,34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損)	\$ 44,065	(67,65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813	(13,532)
不可扣抵之費用	(30)	92
前期低(高)估	-	136
其他	-	(41)
	<u>\$ 8,783</u>	<u>(13,345)</u>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826	(6,806)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 價損失	虧損 扣抵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811	20,883	19,659	42,35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05)	(15,814)	(227)	(17,04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2,826)	(12,82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06</u>	<u>5,069</u>	<u>6,606</u>	<u>12,48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71	-	13,058	13,72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40	20,883	(205)	21,81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806	6,80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811</u>	<u>20,883</u>	<u>19,659</u>	<u>42,353</u>
		海外投 資收益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1,429	1,227	82,65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422)	(1,227)	(14,64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8,007</u>	-	<u>68,007</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海外投 資收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2,413	1,906	74,319
借記/(貸記)損益表	9,016	(679)	8,33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1,429</u>	<u>1,227</u>	<u>82,656</u>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均為150,000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86,849千股及86,312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86,312	85,899
公司債轉換股份	293	9
盈餘轉增資	244	404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86,849</u>	<u>86,31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9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93千元，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293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2,934千元，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4,042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404千股，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由董事長依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七日之董事會授權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八日，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2,438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244千股，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十六日由董事長依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日之董事會授權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並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六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03,851	303,851
轉換公司債溢價	213,324	206,617
股份基礎給付	33,259	33,259
庫藏股票交易	2,360	2,36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1,891	32,359
	\$ 584,685	578,446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52,050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於分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24,368千元及97,144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10	8,126	0.20	16,169
股票	0.03	<u>2,438</u>	0.05	<u>4,042</u>
合計		<u><u>\$ 10,564</u></u>		<u><u>20,211</u></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0	<u><u>30,389</u></u>

4. 庫藏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第十四次)，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七日至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六日，預計買回1,000,000股，買回價格區間為新台幣23.66元至50.42元，實際已買回587,000股，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3.85元，買回股份總金額為19,86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第十五次)，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二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十一日，預計買回1,000,000股，買回價格區間為新台幣21.39元至49.65元，累積實際已買回500,000股，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1.90元，累積買回股份總金額為15,950千元。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庫藏股股數變動如下：

	庫藏股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5,054,000	4,796,000
本期增加	500,000	258,000
期末餘額	5,554,000	5,054,000

單位：股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24,3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1,30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3,060)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7,1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22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24,368)

(十六)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35,282	(54,3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468	81,49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43	(0.6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5,2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 影響數	4,949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40,231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3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4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3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千股)	<u>15,15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96,65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u>\$ 0.42</u></u>

註：民國一一二年度為淨損，將潛在普通股列入擬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3年度</u>			
	<u>硬碟機零件</u>	<u>汽機車零件</u>	<u>總管理營運</u>	<u>合計</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收入	\$ 587,676	69,803	36,390	693,869
其他營業收入	-	-	17,704	17,704
合計	<u>\$ 587,676</u>	<u>69,803</u>	<u>54,094</u>	<u>711,57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 587,676</u>	<u>69,803</u>	<u>54,094</u>	<u>711,573</u>

	<u>112年度</u>			
	<u>硬碟機零件</u>	<u>汽機車零件</u>	<u>總管理營運</u>	<u>合計</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收入	\$ 300,064	61,299	34,792	396,155
其他營業收入	-	-	12,088	12,088
合計	<u>\$ 300,064</u>	<u>61,299</u>	<u>46,880</u>	<u>408,24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 300,064</u>	<u>61,299</u>	<u>46,880</u>	<u>408,243</u>

2.合約餘額

	<u>113.12.31</u>	<u>112.12.31</u>	<u>112.1.1</u>
應收票據	\$ 1,655	2,287	2,423
應收帳款	125,024	113,578	76,967
減：備抵損失	-	(245)	-
合計	<u>\$ 126,679</u>	<u>115,620</u>	<u>79,39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112.12.31	112.1.1
合約資產—銷售商品	\$ 385	-	206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298	7,810	7,832

應收款項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909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454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為稅前淨損，故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合計	\$ 1,343	1,948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合計	\$ 10,099	8,292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16	869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4,925	2,24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6)	(1,581)
	\$ 3,415	1,532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 26,640	27,906
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6,186	6,266
減：利息資本化	(76)	(515)
	\$ 32,750	33,657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47,483千元及295,65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風險低。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均未提列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短於1年	1-3年	3-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5,000	196,602	196,602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8,440	138,440	138,440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792	99,792	99,792	-	-	-
應付公司債	484,617	494,575	-	494,575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726,657	798,235	201,473	218,840	95,102	282,820
租賃負債	2,443	2,492	1,774	593	125	-
	\$ 1,646,949	1,730,136	638,081	714,008	95,227	282,82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短於 1 年	1-3 年	3-5 年	超過 5 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2,196	102,196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3,525	73,525	73,525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8,334	158,334	158,334	-	-	-
應付公司債	487,604	504,218	-	504,218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936,689	1,023,632	216,229	334,119	151,316	321,968
租賃負債	3,003	3,069	1,735	1,334	-	-
	\$ 1,759,155	1,864,974	552,019	839,671	151,316	321,968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新台幣	\$ 6,582	32.7850	215,798	4,802	30.7050	147,45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新台幣	54,619	32.7850	1,790,619	58,181	30.7050	1,786,451
馬幣: 新台幣	1,944	7.0655	13,732	2,062	6.4110	13,2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新台幣	3,737	32.7850	122,505	4,810	30.7050	147,694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746千元及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925千元及2,244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737千元及829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1,03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26,679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9,469	-	-	-	-
合計	\$ 347,17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21,65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8,44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792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443	-	-	-	-
應付公司債	484,617	-	482,615	-	482,615
合計	\$ 1,646,949	-	482,615	-	482,615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6,90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5,620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3,216	-	-	-	-
合計	\$ 295,739	-	-	-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036,68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3,52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8,334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3,003	-	-	-	-
應付公司債	487,604	-	482,989	-	482,989
合計	\$ 1,759,155	-	482,989	-	482,989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2.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3)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衡量移轉之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票據、合約資產、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惟因銷貨對象並未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金融，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339,200千元及454,2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馬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利率，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1,737,979	1,862,12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71,030)	(136,903)
淨負債	<u>\$ 1,566,949</u>	<u>1,725,224</u>
權益總額	<u>\$ 1,530,830</u>	<u>1,459,143</u>
調整後資本	<u>\$ 3,097,779</u>	<u>3,184,367</u>
負債資本比率	<u>50.58%</u>	<u>54.18%</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和勤集團公司)	子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和勤馬來公司)	子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和勤國際公司)	子公司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和勤嘉興公司)	子公司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和勤淮安公司)	子公司
永紘工程有限公司(永紘工程)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鳳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鳳嘉實業)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內關係
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和環保)	該公司總經理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內關係
清境展業股份有限公司(清境展業)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內關係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子公司一和勤嘉興	\$ 446	1,332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和勤嘉興收款條件為出貨後90天；非關係人部份為月結60~120天。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子公司一和勤嘉興	\$ 4,641	68,117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和勤嘉興付款期限為出貨後90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一和勤嘉興	\$ 12	34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一和勤嘉興	\$ 56,112	38,427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永紘工程	111	10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鳳嘉實業	12	8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平和環保	2,770	1,20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清淨展業	361	-
		\$ 59,366	39,742

5.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金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一和勤嘉興	\$ 37,307	107,88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向關係人和勤嘉興借款而產生之利息支出分別為4,151千元及3,650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各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TAIFX 90天期利率計息，且為無擔保借款。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提供銀行融資所需之背書保證予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89,560千元及186,061千元，已動支金額均為0千元。另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前述保證情形依約定分別向子公司收取手續費44千元及801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入項下。

7. 其他收入及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製造費用-加工成本	子公司-和勤嘉興	\$ -	<u>1,821</u>

本公司委由關係人加工成本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和勤嘉興付款期限為出貨後90天。

8. 其他

- (1) 本公司因營運需求，向鳳嘉實業進貨製程化學藥劑，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列報製造費用39千元及15千元。
- (2) 本公司因營運需求，委由平和環保進行廢水處理服務，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列報製造費用12,510千元及4,332千元。
- (3) 本公司因營運需求，向永紘工程進貨製程需求物品，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列報製造費用217千元及174千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委任清淨展業處理汙泥所產生之費用為912千元，列報製造費用。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479	14,506
退職後福利	184	167
	<u>\$ 15,663</u>	<u>14,67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擔保	\$ 43,391	40,2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4,260	834,755
其他應收款—定存單	天然氣擔保	400	400
		<u>\$ 848,051</u>	<u>875,395</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進駐中科二林工程建案，繳納保證金3,000千元予中科管理局。本公司已與中科管理局終止投資計畫，保證金尚未收回。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通過私募現金增資，在不超過30,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自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至二次辦理；另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20,0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認購價格訂為新台幣22.4元，總金額計新台幣448,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則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9,406	39,205	138,611	69,266	42,345	111,611
勞健保費用	9,557	3,781	13,338	9,007	4,084	13,091
退休金費用	3,323	1,734	5,057	3,134	1,890	5,024
董事酬金	-	766	766	-	294	2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481	2,757	8,238	4,201	2,814	7,015
折舊費用	48,652	3,738	52,390	48,978	3,762	52,740
攤銷費用	2,142	1,483	3,625	4,320	1,325	5,645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人數	<u>222</u>	<u>209</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9</u>	<u>9</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776</u>	<u>684</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651</u>	<u>55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6.67%</u>	<u>-</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一般員工各項薪資報酬項目如下：

(一)獨立董事：

- 1.獨立董事之酬金，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按月(或每季或每半年)給付，並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
- 2.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及其他各項獎金分配。
- 3.視實際執行業務之需要，給予車馬費等費用。

(二)其他董事：

- 1.其他董事之酬金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其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支給議定之。
- 2.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所定比率提撥。
- 3.視實際執行業務之需要，給予車馬費等費用。

(三)經理人：

- 1.每月固定薪資依各職級之薪資標準核定之。
- 2.依經營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業績獎金。
- 3.依員工績效考核結果進行發放年終獎金。
- 4.員工酬勞依本公司章程所定比率提撥。
- 5.依職務及標準給予主管加給及交通津貼。

(四)本公司員工薪給均依照「職務等級表」及「職務薪資基準表」規定辦理，員工之薪資概分為經常性及非經常性薪資。

- 1.經常性薪資分為本薪、職務加給、專業加給、技術加給，伙食津貼。
- 2.非經常性薪資分為加班費、租屋補助、油資補助、其他加給、端午、中秋節及年終獎金。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5,734	-	-	5.58%	註1	-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102	-	-	5.60%	註1	-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725	22,390	22,390	3.50%	註2	-	營業週轉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826	13,805	13,805	5.55%	註1	13,805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166	4,160	4,160	5.58%	註1	4,160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514	8,501	8,501	5.60%	註1	8,501	-	-	-	-	695,662	695,662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97	10,381	10,381	5.65%	註1	10,381	-	-	-	-	695,662	695,662

註1：有業務往來者。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和勤嘉興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和勤嘉興公司淨值40%。

註4：不得低於向銀行借款之平均利率。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306,166	172,710	89,560	-	無	5.82%	612,332	Y	N	Y
1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4	612,332	60,578	31,346	31,346	#	2.04%	612,332	N	N	Y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20%。

註2：和勤嘉興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和勤嘉興公司淨值40%及本公司淨值40%。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2.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勤嘉興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5,010	16.93%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10,355)	(4.60)%	-
和勤淮安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15,010	98.72%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10,355	99.77%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40,080	USD 40,080	40,080	100.00%	1,785,619	(2,106)	277	註1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物業管理	MYR 30,288	MYR 30,288	30,288	100.00%	13,732	(802)	(802)	-
和勤集團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40,080	USD 40,080	40,080	100.00%	USD 54,619	(USD65)	依規定免填	-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RMB 324,995 (USD48,200)	註1	1,173,787 (USD37,500)	-	-	1,173,787 (USD37,500)	10,440 (USD324)	100.00%	10,440 (USD324)	1,739,156 (USD53,047)	122,355 (USD3,933)
和勤淮安公司	機械及模具零件之 製造加工	RMB 17,131 (USD2,580)	註1	82,131 (USD2,580)	-	-	82,131 (USD2,580)	(12,545) (USD(389))	100.00%	(12,545) (USD(389))	50,889 (USD1,552)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55,918	1,664,822 (USD50,780)	不適用(註2)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濟部投審會於97.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淨怡		7,354,000	8.46%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82,869	7.00%
謝玲		5,811,630	6.69%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共計5,554,000股，佔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6.39%。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金	零用金	\$ 8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73,877	
	外幣存款	96,935	美金2,957千元、匯率32.785
	外幣存款	138	人民幣31千元、匯率4.478
		<u>170,950</u>	
		<u>\$ 171,03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USD千元
、MYR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資本	金額	股數/資本	金額	股數/資本	金額	股數/資本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和勤集團公司	USD 40,080	\$ 1,786,451	-	65,541	-	66,373	USD 40,080	100.00%	1,785,619	USD 1.36	1,785,619	權益法	無
和勤馬來公司	MYR 30,288	13,220	-	1,314	-	802	MYR 30,288	100.00%	13,732	MYR 0.06	13,732	〃	〃
		<u>\$ 1,799,671</u>		<u>66,855</u>		<u>67,175</u>			<u>1,799,351</u>				

註：1.本期增加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2,450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64,134千元及遞延毛利271千元。

2.本期減少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2,975千元、子公司盈餘匯回64,200千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無擔保借款	短期借款	<u>\$ 195,000</u>	一年以內	2.22%~2.46%	295,000	無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合作金庫	抵押借款	\$ 360,378	108.10.31~128.10.31	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農業金庫	專案借款	13,837	109.06.08~114.05.15	0.93%	無
合作金庫	"	79,124	109.09.09~116.08.15	0.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作金庫	"	67,370	109.05.22~119.05.15	0.98%	"
合作金庫	"	20,708	110.07.19~117.07.15	0.98%	"
農業金庫	"	17,709	110.03.29~115.03.15	0.93%	"
彰化銀行	"	13,927	111.10.21~116.10.15	0.83%	"
彰化銀行	"	25,407	111.10.21~116.10.15	0.83%	"
農業金庫	信用借款	50,000	113.12.09~114.06.07	2.36%	無
上海商銀	"	14,167	112.05.08~115.05.08	2.33%	"
合作金庫	"	34,786	112.05.25~117.05.25	2.38%	"
土地銀行	"	1,032	112.05.18~117.05.18	2.43%	"
土地銀行	"	4,128	112.05.18~117.05.18	2.43%	"
土地銀行	"	4,817	112.06.29~117.05.18	2.43%	"
土地銀行	"	<u>19,267</u>	112.06.29~117.05.18	2.43%	"
		726,6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90,252)</u>			
		<u>\$ 536,405</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硬碟機零件系列	約51,870千pcs	\$ 587,676	
汽機車零件系列	約2,209千pcs	69,803	
其他		54,094	
營業收入淨額		<u>\$ 711,573</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商品	
期初商品	\$ 21,957
加：本期進料淨額	10,590
其他	64
減：期末商品	(10,817)
轉列費用	(30)
報廢	(16)
商品銷貨成本	<u>21,748</u>
直接原物料	
期初存料	26,330
加：本期進料	263,617
其他	370
減：期末存料	(13,284)
出售原料	(1,203)
下腳廢料出售	(44,523)
轉列費用	(56,971)
其他	(20)
直接原物料耗用	<u>174,316</u>
直接人工	77,164
製造費用	<u>258,501</u>
製造成本	509,981
加：期初在製品	19,666
本期外購	601
減：期末在製品	(29,990)
報廢	(2,500)
出售在製品	(78)
轉列費用	(14)
製成品成本	<u>497,666</u>
加：期初製成品	65,819
減：期末製成品	(38,392)
轉列費用	(180)
報廢	(4,242)
其他	(441)
產銷成本	<u>520,230</u>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	1,28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26)
存貨報廢損失	6,758
其他	16,978
營業成本	<u><u>\$ 561,969</u></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間接人工	\$ 28,606
折舊	48,652
修繕費	19,989
水電費	18,676
化學藥劑	57,618
其他費用(註)	84,960
	<u>\$ 258,50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4,613	25,845	6,341	36,799
勞健保費	530	2,476	776	3,782
廣告費	1,078	-	-	1,078
海陸運費及空運費	7,811	263	141	8,215
旅費	1,381	864	217	2,462
折舊	332	3,017	389	3,738
勞務費	80	5,308	44	5,432
其他費用(註)	2,735	20,588	2,808	26,131
合計	<u>\$ 18,560</u>	<u>58,361</u>	<u>10,716</u>	<u>87,637</u>

(註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